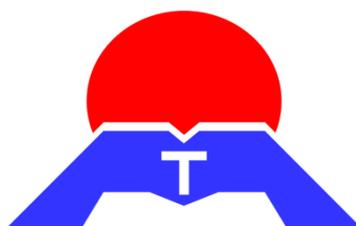




公司代码：601677

公司简称：明泰铝业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马廷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继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8 年实现净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后，以 574,621,415 股（公司 2018 年末股本 589,876,415 股扣除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终止待回购注销股份 15,25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114,924,283.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5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明泰铝业	指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明泰	指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特邦特	指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小贷公司、小额贷款公司、义瑞小贷	指	巩义市义瑞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巩电热力	指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中车	指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中车四方股份公司、中车四方	指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明泰新材料	指	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昆山明泰	指	昆山明泰铝业有限公司
明泰科技	指	河南明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明泰售电	指	巩义市明泰售电有限公司
泰鸿铝业	指	泰鸿铝业（东莞）有限公司
光阳铝业	指	光阳铝业股份公司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董监高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明泰铝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nan Mingtai Al. Industri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talc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马廷义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雷鹏	乔亚雷
联系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	河南省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
电话	0371-67898155	0371-67898155
传真	0371-67898155	0371-67898155
电子信箱	mtzqb601677@126.com	mtzqb601677@126.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1283
公司办公地址	河南省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1283
公司网址	www.hngymt.com
电子信箱	mtzqb601677@hngymt.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明泰铝业	601677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纪玉红、陈君、陈美玉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倪代荣、何保钦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8年10月3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营业总收入	13,324,583,433.75	10,366,295,441.46	28.54	7,481,327,350.49
营业收入	13,321,580,855.09	10,363,322,726.81	28.55	7,479,103,48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5,631,028.91	351,966,109.86	40.82	269,177,53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4,028,046.26	356,916,988.26	10.40	236,309,335.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89,798.09	-280,689,213.00	不适用	69,697,635.60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934,102,054.40	5,337,484,552.61	11.18	3,877,963,502.37
总资产	9,335,846,270.38	8,641,897,407.05	8.03	5,948,800,019.9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	0.73	15.07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84	0.72	16.67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67	0.74	-9.46	0.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1	8.65	增加0.06个百分点	7.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93	8.77	减少1.84个百分点	6.3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18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763,288,812.39	3,193,712,479.85	3,862,575,053.13	3,502,004,50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575,578.34	124,232,837.62	138,759,742.79	102,062,87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1,986,750.74	103,983,128.21	109,667,024.36	78,391,14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8,156,623.06	-629,239,613.24	648,016,821.27	499,669,213.1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07,755.69	-7,365,250.76	1,944,889.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781,113.65	8,738,579.96	3,209,438.3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519,948.8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		346,557.59	



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9,105,134.23	19,151,144.48	28,219,785.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92,919.00	-24,089,374.47	10,240,636.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2,480,051.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60,161.04	-3,680,452.72	-271,543.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87,374.19	-409,345.85	-848,191.45
所得税影响额	-28,556,726.77	2,357,263.37	-9,626,811.34
合计	101,602,982.65	-4,950,878.40	32,868,202.61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	14,259,350.00	14,259,350.00	8,424,500.00
合计	0	14,259,350.00	14,259,350.00	8,424,500.00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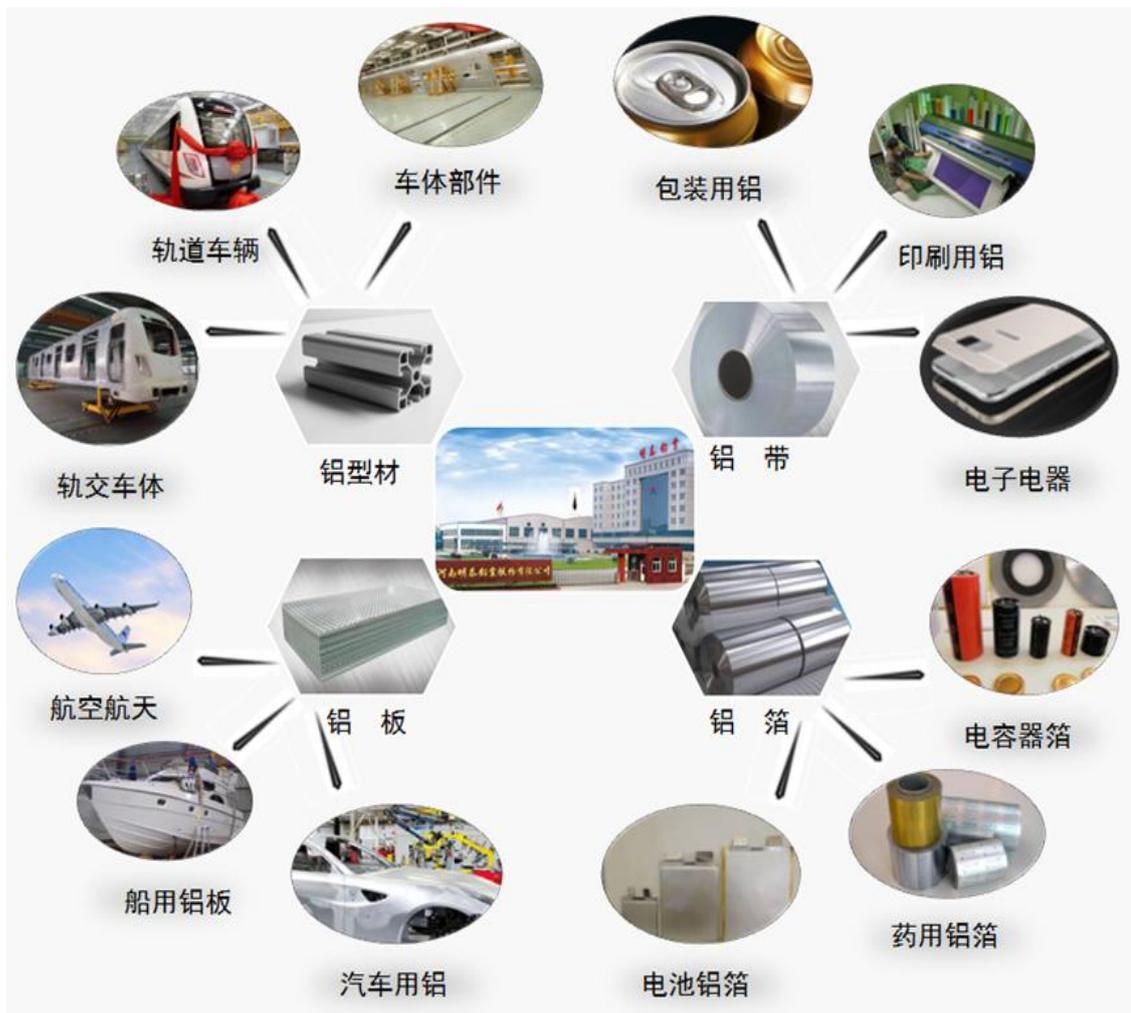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情况说明

铝材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材料。经过 20 年坚持不懈的奋斗，明泰铝业已发展成为我国铝加工行业的领军企业之一。公司产品涵盖铝板带箔及铝型材两大门类，广泛应用于新能源电池、轨道车体、汽车制造、印刷制版、电子家电、交通运输、食品和医药包装等国民生产的众多领域。



公司近年来把握市场发展方向，重点布局进军交通运输用铝、汽车轻量化用铝、新能源用铝等高端领域。汽车铝板、罐车料、散热器料等汽车轻量化材料产品占比逐步提高，向宇通、中集、比亚迪等车企供货，优化公司产品结构。锂电池铝塑膜、锂电池用集流体电池箔、电解电容器用铝箔等产品可用于新能源领域，新能源电池用电子铝箔是公司的重点发展项目。公司生产的新能源电池软包铝箔、电子箔、药用铝箔、



铝制防盗酒盖专用铝带、PS 版基/CTP 版基、模具用中厚铝板等多种铝板带箔产品在国内市场份额稳居行业前列。铝型材业务方面，公司“年产两万吨交通用铝型材项目”焊合生产线运行稳定，现有设备已满负荷生产，全年交付铝合金轨道车体 140 余节，挤压生产线中 82MN 及 60MN 挤压机已安装完成进行试机生产，125MN 挤压机正在安装，挤压生产线投产后轨道车体型材实现自给自足并对外销售，利润率将进一步提升。

（二）经营模式情况说明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铝锭，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方式，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采用持续分批量的形式向供应商采购。采购价格以上海长江现货铝平均价格为基准，结合付款方式、运费承担方式等进行调整而确定。公司与一些具有一定规模和经济实力的铝锭供应商签订长期采购协议，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保证原材料供应便利、及时。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主要客户群体较为稳定，每年签订产品销售框架协议，约定全年供需数量、规格、定价方式等，依据框架协议及客户的采购惯例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实施。针对通用半成品、常用产品，采用大批量生产方式，提高生产效率，降低过程成本。针对不同客户对产品不同合金状态、规格的要求，采用多品种、小批量生产方式，以适应市场的快速变化。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既对生产企业进行销售，也对铝材经销商进行销售。对大型用户以直销方式进行销售，有利于建立长期、稳定的客户渠道；通过经销商向零散用户进行销售，有利于发挥经销商在当地的销售网络优势，提高公司资金运作效率，实现效益最大化。产品销售采取“铝锭价格+加工费”的定价原则。对于国内销售产品，主要采用“发货当天上海长江现货铝平均价格+加工费”确定。对于出口产品，主要采用“发货日前一个月的伦敦金属交易所市场现货铝平均价+加工费”确定。

（三）行业情况说明

我国氧化铝、电解铝、铝加工材的产量都位居世界首位。铝加工是将铝锭通过熔铸、轧制、挤压和表面处理等多种工艺和流程，生产出板、带、箔、管、棒、型、线、



锻件、粉及膏等各种形态的产品。按加工工艺和成型方法分类，铝加工行业可以分为变形铝加工行业和铸造加工行业。变形铝加工包括挤压材和平轧材，平轧材主要包括板、带、箔等，挤压材主要指铝型材以及极少部分的管材、棒材等。公司属于变形铝加工行业，主要产品为铝板带箔，“年产两万吨交通用铝型材项目”产品属于挤压材。本行业自身周期性不明显，下游行业的生产与销售无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铝制产品的运输和仓储均较为方便应用广泛，也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和区域性特征。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国的铝加工行业也在实现着跨越式发展，已成为全球铝板带和铝箔产能和产量最大的国家。2018 年度，我国铝板带箔产量约 1070 万吨（剔除板带材中重复统计的铝箔毛料），公司产销量达 76 万吨，占全国产量的 7.10%，是铝加工行业中的龙头企业之一。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产品定位高端优势

在铝板带箔的消费结构方面，普通的传统应用市场包括五金铝制品、耐用消费品（家用电器、日用厨具等）、建筑装饰、热传输产业（家用空调、中央空调）、包装行业（食品包装、药品包装、烟草包装、日化包装和瓶装酒标）等。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谋求转型升级，已进军行业发展前沿交通运输用铝、汽车轻量化用铝、新能源用铝等高新技术、高附加值领域。公司生产的商用车铝合金板已向宇通、中集、比亚迪等车企供货，生产的铝合金轨交车体已向中车批量供货，生产的锂电池铝塑膜箔材、锂电池用集流体电池箔、电解电容器用负极铝箔、超级电容器用高纯铝箔等产品可用于新能源领域。产品升级促进公司由传统铝加工企业向高端装备制造企业跨越。

（二）装备先进优势

铝板带箔方面，公司拥有（1+4）热连轧生产线、3300mm 宽幅(1+1)热连轧生产线及 CVC 六辊冷轧机。公司（1+4）热连轧生产线为国内首条自行设计的生产线，经过多年运行已积累了丰富的控制铝板带箔生产速度、温度、厚度、板型等各种工艺参数的经验和技能，拥有独特的对（1+4）热连轧生产线运营控制的管理经验。公司(1+1)热连轧生产线产品宽度可达 3000mm，可用于生产集装箱板、车厢厢体板、C80 运煤



敞车用中厚板、船用中厚板等高端产品。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年产 12.5 万吨车用铝合金板项目”主要设备 CVC 六辊冷轧机安装完成投入生产。该设备由德国西马克公司生产安装，所生产产品具有宽幅、板型厚度公差小、板面光亮细腻等优点，可用于汽车制造、航空航天等领域。

铝型材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从德国 fooke 公司进口的“大部件加工中心”及从奥地利 IGM 公司进口的 2 台“车体总装生产线-大部件多功能工业机器人”和 1 台“车体总装生产线-总组成多功能工业机器人”满负荷运转，生产的铝合金轨道车体批量供应郑州中车。德国 fooke “大部件加工中心”加工长度达 59 米，宽度达 3.5 米。奥地利 IGM “大部件多功能工业机器人”和“总组成多功能工业机器人”焊接长度分别可达 120 米和 35 米。该子公司从德国西马克采购的 82MN 及 60MN 挤压机已安装完成进行试机生产，125MN 挤压机正在安装。西马克 82MN 挤压机挤出型材断面最大宽度为 720mm，最大高度为 480mm，60MN 挤压机挤出型材断面最大宽度为 700mm，最大高度为 340mm，具有避免空气挤入制品、不会产生“蘑菇”生产事故、挤压行程短、生产高效等优势。

采用技术先进的生产设备，能有效提高生产效率和成品率，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为公司迅速扩大生产规模和优化产品结构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规模与成本优势

铝板带箔加工属于典型的资金密集型行业，具有明显的规模经济特征。公司产品涵盖了 1 系到 8 系铝合金等多品种、多规格的产品系列，能够满足不同行业、不同客户的多元化需求。2018 年度，公司实际产销量突破 76 万吨，位居行业前列。公司产销规模的扩大相应的降低了单吨生产成本。公司明显的规模优势为强势竞争力的形成和保持奠定了良好的基础。随着公司海外市场不断开拓，产能持续扩大，公司产品结构将不断调整和优化，公司规模优势将得到进一步发挥。

铝锭是公司生产经营的主要原材料，公司所在的河南省，多年来一直是全国铝锭产量较高的省份之一。在公司 200 公里范围内，铝锭供应商年产能超过 300 万吨，优越的地理位置减少了铝锭采购的运输费用，而且为公司采取按日持续批量采购铝锭创造了条件，产业集聚效应为公司带来了成本优势。另外，公司收购巩电热力和燃气改造工程项目也有效降低了铝加工过程中主要的电力和燃气成本，为公司产品参与市场竞争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四）技术和品牌优势

公司铝板带箔的研发和生产技术在国内同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公司于 2008 年被认定为河南省企业技术中心、河南省铝板带箔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此外，公司还设立了河南省首家铝加工业院士工作站-河南省高性能铝合金板带箔生产及应用技术院士工作站。公司十分重视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工作，已开发出 2 系、7 系合金板生产技术等，独立的研发中心及持续研发能力，使公司牢牢抓住行业发展的最新热点和动向，并促进公司铝板带箔技术研发成果的迅速产业化。2015 年，公司铝合金板材已通过中国船级社工厂认可和挪威船级社的认可，公司的铝板、铝带的生产和服务通过了武器装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经过二十年的技术积累，公司产品得到了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泰鸿”牌商标被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认定为“河南省著名商标”，“泰鸿”牌铝板带被授予“河南省名牌产品”称号。公司产品及品牌的良好口碑，为公司产品市场开拓奠定了坚实基础。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8 年度，经济形势错综复杂，美国对我国的铝合金平轧板材产品开展“双反”调查，公司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各项工作目标，群策群力，迅速调整策略，成功抵御了外部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创造了可喜的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做好主业，增产提效、开拓市场。面对美国针对我国铝板带箔产品启动的“双反”调查及加征高额关税的严峻形势，公司积极寻找出口替代市场，主动调整海外市场布局和产品结构，加大向欧洲、澳大利亚、南美等市场出口力度，全年外贸业务不降反增，全年铝板带箔总体产销量达 76 万吨，同比增长 20%，圆满完成预定目标。公司产销量大幅增长的同时，继续精细化管理，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工作取得巨大进展，建设统一的网络管理数据中心，统一的采购平台和协同办公平台，统一的人力资源管理系统、资金管理系统和供应链系统，推动公司全面实现信息共享、业务统管、隐性成本显性化、组织结构扁平化、决策流程信息化。公司生产管理与大数据、工业互联网等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快速融合，推动公司向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本年度，公司各转型升级项目继续推进，更多先进设备投入运营，丰富高附加值产品种类，升级公司加工能力。“年产 12.5 万吨车用铝合金板项目”主要设备 2800mmCVC 六辊冷轧机及立体化智能管理仓库安装完成投入运营。立体化智能管理仓库由德国 AMOVA 设计和监制，共 6 层 80 列，占地面积小容量大，可放置卷材达 938 个。该仓库是由有轨巷道堆垛机、出入库托盘输送机系统、尺寸检测条码阅读系统、通讯系统、自动控制系统等组成的高度自动化系统，设有退火、高切、预留、冷轧、热轧、发货共六个区域，七个接口，通过对产品的智能识别和精准运送，可以同时满足多个机列的生产调动需求，高效串联各道工序，极大的提高物流效率。2800mmCVC 六辊冷轧机从德国西马克公司进口，该设备较普通轧机具有不可比拟的优势，可以通过轧辊倾斜、弯辊、窜辊等方法调整产品的板形，所生产产品宽度可达 2650mm，具有板型厚度公差小、平直度高、板面光亮细腻等优点，可用于汽车制造、航空航天等领域。“年产两万吨交通用铝型材项目”焊接生产线新增“车体总装生产线-大部件多功能工业机器人”1 台，提高轨道车体生产效率，2018 年度交付铝合金轨道车体 140 余节。该项目挤压生产线，德国西马克 82MN 及 60MN 挤压机已安装



完成进行试机生产，125MN 挤压机正在安装。挤压机投产后将为轨道车体生产提供所需原材料，提高轨道车体利润率。大量先进设备的采用，推动了公司生产运营的智能化，2018 年 11 月经严格评审公司被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及财政厅确定为“河南省智能工厂”。公司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河南明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8 年铝箔产销量达到 10.8 万吨，产品广泛应用于新能源电池、电子电器、药品食品包装等行业。其中附加值较高的锂电池铝塑膜、锂电池用集流体电池箔、电解电容器用负极铝箔、超级电容器用高纯铝箔等产品可用于新能源领域，目前公司电池箔和电子箔材占全部铝箔产品的比重约 34%。未来，随着新能源市场的需求扩大，该部分产品占比将逐年提高。

2018 年 10 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在韩国全罗南道省光阳市设立了子公司光阳铝业股份公司，通过设立境外子公司，可以拓展新的海外市场，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同时能更好地服务现有国外客户，缩短供货周期，提高客户满意度。本次对外投资还可充分利用韩国光阳湾圈经济自由区关税免征等优惠政策，提高产品竞争力，推动公司全球化品牌战略。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332,458.3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8.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563.1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40.8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402.8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0.40%。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3,321,580,855.09	10,363,322,726.81	28.55
营业成本	12,147,441,825.42	9,434,937,643.17	28.75
销售费用	248,722,073.96	197,943,254.85	25.65
管理费用	147,703,519.75	131,546,348.36	12.28
研发费用	140,704,117.60	62,077,585.03	126.66
财务费用	61,394,112.28	14,424,045.86	32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89,798.09	-280,689,213.0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489,460.69	-923,200,626.4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456,632.95	1,384,979,829.94	-120.97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32,158.09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28.55%；公司营业成本 1,214,744.18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28.75%。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及成本增加主要系产销量规模增大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工业	12,163,206,413.33	11,058,564,627.59	9.08	21.05	20.68	增加 0.28 个百分点
商业	149,407,348.72	135,552,216.15	9.27	-45.17	-47.93	增加 4.8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铝板带	10,378,869,374.94	9,537,770,420.05	8.10	16.42	15.80	增加 0.48 个百分点
铝箔	1,766,676,416.55	1,518,493,484.90	14.05	29.86	32.42	减少 1.66 个百分点
电、汽	47,213,996.35	44,661,992.82	5.41	211.55	229.72	减少 5.21 个百分点
铝合金轨道车体	119,853,974.21	93,190,945.97	22.25	304.35	239.55	增加 14.8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销售	8,705,542,424.42	7,980,856,763.13	8.32	27.38	28.96	减少 1.13 个百分点
出口销售	3,607,071,337.63	3,213,260,080.61	10.92	3.47	-0.69	增加 3.7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度有大幅增长，主要系产销量规模增大所致。主营业务分产品：铝箔收入及成本较上年增加，主要系公司铝箔产销量增加所致；电、汽收入及成本较上年增大，主要系子公司巩电热力对外供汽增加所致；铝合金轨道车体收入及成本大幅增长，主要系郑州明泰新材料实施的“年产 2 万吨交通用铝型材项目”运行稳定，铝合金轨道车体大批量交货所致。主营业务分地区：国内销售延续增长势头，出口业务受中美贸易战影响小幅增长。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铝板带	65.42 万吨	64.98 万吨	2.22 万吨	18.32	16.83	25.42
铝箔	10.88 万吨	10.80 万吨	0.46 万吨	33.17	34.16	17.95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高精度交通用铝板带项目”产能继续释放，明泰科技铝箔产销量大幅增长，高附加值产品的销售开拓了新兴市场。同时，公司持续推进设备更新换代，保证各机列高效运行，使得产销量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增长。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工业	直接材料	1,015,870.30	87.67	844,162.13	87.06	20.34	
工业	其中：铝锭	984,085.52	84.92	812,607.79	83.81	21.10	
工业	合金	25,218.09	2.18	29,929.78	3.09	-15.74	
工业	铝型材	6,566.69	0.57	1,624.56	0.17	304.21	郑州明泰新材料铝型材产销量增加所致。
工业	人工费	20,883.80	1.80	20,884.83	2.15		
工业	制造费用	122,133.52	10.53	104,581.73	10.79	16.78	



工业	其中：折旧	20,059.00	1.73	19,356.75	2.00	3.63	
工业	电力	19,278.73	1.66	11,199.91	1.16	72.13	巩电热力自供电减少，外购电力增加所致。
工业	燃气	8,129.13	0.70	4,752.86	0.49	71.04	产销量增长所致。
工业	物资消耗及其他	74,666.66	6.44	69,272.21	7.14	7.79	
工业	合计	1,158,887.62	100.00	969,627.69	100.00	19.5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47,064.5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1.0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30,900.4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7.2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发生额 24,872.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5.65%，主要系销量增加导致运输费、自营出口费用增加所致；管理费用发生额 14,770.3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28%，主要系宣传咨询费增加所致；财务费用发生额 6,139.4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25.64%，主要系借款增加利息支出增大及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17,636,696.14
研发投入合计	217,636,696.1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6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3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8.15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用于研究开发的支出共为 21,763.6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0.19%,主要系加大新能源汽车用导电铝材、铝合金液晶背板、超级电容用电子铝箔、高强度宽大多腔室高铁异型材、高速列车城轨车辆关键内装件等研究项目研发力度所致。研发投入主要包括研发新产品耗用的原材料、燃料及动力支出,为了节约支出,公司将用于研发的主要原材料再次投入到生产过程中使用,作为产品的原材料,并将该原材料成本计入产品成本。公司对该部分研发支出仅作备查登记,目的是用于内部管理。公司在研发费用中列支的费用包括耗用的材料、研发人员工资及折旧等,研发费用为 14,070.41 万元。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5,292.02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028.98 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31,097.90 万元,主要系随产销量增大,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648.95 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111,969.01 万元,主要系赎回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增加、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9,045.66 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变动为-167,543.65 万元,主要系银行借款减少且无股权融资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合计 10,160.30 万元,主要包括收回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预付山西振兴集团有限公司铝锭采购款、政府补助、理财收益等项目,详细内容请见本报告“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公司利润绝大部分源自主营业务经营,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度增长 10.40%。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239,734,963.80	13.28	1,180,682,486.62	13.66	5.00	
应收账款	667,042,957.78	7.14	648,185,731.78	7.50	2.91	
预付款项	910,696,013.92	9.75	455,138,960.61	5.27	100.09	主要系为获得采购价格优惠预付铝锭款增加所致
存货	1,330,320,819.77	14.25	1,267,033,177.02	14.66	4.99	
其他流动资产	607,909,394.56	6.51	1,055,588,404.07	12.21	-42.41	主要系购买的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5,000,000.00	3.27	305,000,000.00	3.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4,432,365.81	1.44	410,700,818.29	4.75	-67.27	主要系预付的工程、设备款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455,873,618.00	4.88	650,478,262.40	7.53	-29.92	主要系银行贷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1,598,675,969.95	17.12	1,378,565,235.21	15.95	15.97	
预收款项	73,822,287.32	0.79	76,035,801.77	0.88	-2.91	
资本公积	3,496,693,230.35	37.45	3,485,051,536.94	40.33	0.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934,102,054.40	63.56	5,337,484,552.61	61.76	11.18	

2、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国家和地方政府出台了相关政策，支持和引导铝加工行业发展。2016年6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营造良好市场环境促进有色金属工业调结构促转型增效益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42号）提出着力发展乘用车铝合金板、航空用铝合金板、船用铝合金板。2016年9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有色金属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提出推广铝合金在货运挂车及罐车、铁路货运列车、乘用车、高铁、液化天然气海洋船舶等领域的应用。2017年1月，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河南省“十三五”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支持优势铝加工企业，重点发展船舶、航空、汽车车体、容器罐体用中厚板、轨道车辆用薄板、罐盖、拉环用带材。2017年10月，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河南省新材料业转型升级行动计划(2017—2020年)》提出依托大型铝加工企业，发展高端铝合金、轨道交通用铝、车辆用铝等高附加值产品，推动铝产品向高强高韧铝合金、高端精深铝合金加工延伸。公司积极响应政府政策号召，积极进军新能源、航空航天、交通运输、轨道车辆市场的铝材应用领域，正实现向高端装备制造企业转型升级的目标。

2018年度，中美间贸易战硝烟弥漫。受美国2018年4月开始实施的加征关税政策以及双反调查的影响，公司对美国的出口收入急剧下降。但铝加工生产线建设具有投资大、回报周期长的特点，短期内全球产能尚不能大幅提高，部分国家借中美贸易纠纷之际，加大了对美国的出口，导致上述地区内的产品供应出现缺口，公司采取了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抓住上述地区出现的市场机会，加大了对加拿大、澳大利亚、欧洲等市场的开拓力度，抢占上述区域市场，减少了美国市场的不利影响，分散公司的经营风险。本年度，公司整体出口销售收入逆势增长3.47%，成功抵御了外部不利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有力支撑了公司业绩持续稳健的增长。

据安泰科统计，2018年中国铝加工材产量3970万吨，比上年增长3.9%，增幅下降4.6个百分点，其中，中国铝挤压材产量同比增长0.8%至1980万吨，占总铝材产量的比例高达49.9%；铝板带产量同比增长9%至1123万吨，占比达28.3%；铝箔产量同比增长6.8%至390万吨，占比9.8%；铝粉、铝线、锻件等产量合计为477万吨，同比增长0.4%。2018年度，剔除板带材中重复统计的铝箔毛料我国铝板带箔产量约1070万吨，公司产销量达76万吨（比上年增长20%），占全国产量的7.10%，成为我国铝加工行业中不可忽视的领军企业。



有色金属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报告期内各品种有色金属产品的盈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或品种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铝板带	1,037,886.94	953,777.04	8.10	16.42	15.80	增加 0.48 个百分点
铝箔	176,667.64	151,849.35	14.05	29.86	32.42	减少 1.66 个百分点
铝合金轨道车体	11,985.40	9,319.09	22.25	304.35	239.55	增加 14.84 个百分点

2、矿石原材料的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自有矿山的基本情况（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线上、线下销售渠道的盈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各地区的盈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销售	870,554.24	70.70	27.38
境内小计	870,554.24	70.70	27.38
国外销售	360,707.13	29.30	3.47
境外小计	360,707.13	29.30	3.47
合计	1,231,261.37	100.00	19.30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基于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进展资金需要，公司将剩余全部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包括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款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益）对该公司进行增资。本报告期内公司对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增资 12,5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 2018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拟出资不超过 3,520 万美元在韩国全罗南道省光阳市设立境外子公司光阳铝业股份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对该子公司出资 69 万美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7 月，为减小汇率波动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公司向中信银行郑州分行购买美元看涨期权，分别出资 446.40 万元及 137.09 万元，以 6.67 为执行汇率，在 2019 年 5 月 21 日购汇还款 3,200 万美元，在 2019 年 6 月 21 日购汇还款 950 万美元。报告期末，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842.45 万元。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7 月 13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巩义市义瑞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特邦特决定将所持义瑞小贷 65% 股权全部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4 日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发布的临 2017-048 号公告。

2018 年 6 月，根据《河南省小额贷款公司变更审批工作指引（暂行）》规定，经河南省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及巩义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审批，核准明泰铝业所持义瑞小贷公司 60% 股权先行转让 30%，特邦特所持义瑞小贷公司股权暂不进行转让，股权变更如下：

出让方	出让股权比例	受让方	受让股权比例
明泰铝业	30%	上海豫泰实业有限公司	20%
		上海豫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

转让完成后，明泰铝业持有义瑞小贷公司股权比例为 30%，特邦特持有义瑞小贷公司股权 5%。义瑞小贷公司法人代表变更为马帅峰先生（马帅峰先生系上海豫虎投



资产管理有限公股东，持股比例 30%)。本次股权转让后，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权益比例 (%)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2018 年 年度营业 收入	2018 年 年度营业 利润	2018 年 年度净利 润	主要经 营活动	是否 报告 期内 取得
郑州明泰	80.56	9,000.00	176,070.86	80,234.92	504,735.22	21,423.24	16,750.93	铝制品加工	否
特邦特	100.00	2,000.00	6,544.22	2,483.67	13,966.32	355.42	264.82	贸易	否
巩电热力	90.40	5,310.00	14,983.66	3,981.70	12,300.49	330.50	359.71	热力供应； 煤矸石、劣 质煤发电	否
郑州明泰新材料	100.00	12,000.00	88,915.04	73,878.53	21,339.46	1,009.79	1,179.46	交通用材加 工	否
昆山明泰	100.00	4,500.00	7,440.60	2,321.63	53,907.66	-225.71	-254.76	铝制品加工	否
明泰科技	100.00	5,000.00	67,565.07	21,437.62	164,363.86	13,261.26	12,175.14	铝制品加工	否
泰鸿铝业	100.00	5,000.00	9,858.59	535.67	39,891.10	-146.73	-157.02	铝制品、铝 合金的生 产、加工及 销售	否
明泰售电	100.00	20,100.00	2,000.86	1,999.83	-	-0.15	-0.15	售电服务	否
郑州中车	16.67	60,000.00	77,390.05	52,584.16	50,517.96	-1,648.49	-1,650.54	轨道交通车 辆生产与制 造、轨道交 通车辆及高 速动车组检 修	否
光阳铝业	100.00	470.46	471.91	426.07	-	-45.51	-45.51	铝制品加工	是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在国民经济持续较快增长的拉动下，中国铝加工材消费量不断上升，据统计 2001 年至 2017 年，我国铝材产量增长了约 25 倍。近年来，国务院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 and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等各级部门对铝加工行业提出了一系列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指引铝加工行业向精深加工方向发展，以实现经济转型升级、打造制造强国的目标。目前我国正处于工业化和城市化的快速发展时期，在民生工程、新经济消费转型等增长极拉动下，我国铝板带箔市场将逐步向精细化深加工方向发展。新经济是我国未来经济增长的重要方向，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需要铝加工业提供重要支撑，交通工具轻量化、新能源、航空航天等产业的快速发展将给铝加工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根据统计数据，2016 年我国规模以上铝板带企业的平均产量为 5.5 万吨，规模以上铝箔企业的平均产量为 3.1 万吨。2016 年公司铝板带产量达 45.32 万吨，铝箔产量达 6.15 万吨，2018 年铝板带产量达 65.42 万吨，铝箔产量达 10.88 万吨，远远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系铝板带行业的领军企业。近年来，公司顺应市场发展，瞄准铝材在交通运输、轨道车辆、新能源市场的应用布局上马了“高精度交通用铝板带项目”、“年产两万吨交通用铝型材项目”、“年产 12.5 万吨车用铝合金板项目”及明泰科技铝箔产业园等项目，投资安装了 3300mm 宽幅(1+1)热连轧生产线、CVC 六辊冷轧机、智能立体高架仓库、奥地利 IGM 车体总装工业机器人、德国西马克挤压机等先进设备。先进的设备，超大的规模，过硬的产品质量，极大的提高了公司在同行业中的竞争力，促进公司向高端装备制造企业转型升级。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内生为主、审慎外延，聚焦主业和优势领域，稳中有进、健康发展的指导思想，一直专注于铝板带箔加工，深耕铝加工行业 20 余年，立志成就百年企业愿景。

坚持立足主业谋发展。近年来，公司瞄准铝加工前沿领域重点布局进军交通运输用铝、汽车轻量化用铝领域，投资实施了一系列重点项目。“高精度交通用铝板带



项目”核心设备 3300mm 宽幅(1+1)热连轧生产线平稳运行,生产的商用车铝合金板已向宇通、中集、比亚迪等车企供货。“年产两万吨交通用铝型材项目”焊接生产线已形成轨道车体加工能力,铝合金轨道车体批量供应郑州中车,82MN 及 60MN 挤压机已安装完成进行试机生产,125MN 挤压生产线正在安装,预计 2019 年可以全部投产,投产后型材实现自给自足,利润率可进一步提升。“年产 12.5 万吨车用铝合金板项目”主要设备 2800mmCVC 六辊冷轧机安装完成已投入生产,产品宽度可达 2650mm,用于汽车制造、航空航天等高端领域,拓展和丰富公司产品线。该等项目的陆续建成及投产,极大的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公司向高端装备制造企业转型迈出坚实步伐。

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审慎外延,积极谋求完善公司产业链。2017 年度,公司与珠海市瑞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作,出资 2 亿元成立了明泰瑞展(珠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通过成立铝产业升级并购基金,构筑了资源整合平台,提升公司产业整合能力,储备和培育产业链上下游优质项目资源。2018 年,公司在韩国全罗南道省光阳市设立了子公司光阳铝业股份公司,更好地服务现有国外客户的同时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充分利用韩国光阳湾圈经济自由区关税免征等优惠政策,提高产品竞争力,推动公司全球化品牌战略。

时代和市场形势瞬息万变,公司将围绕既定的战略布局及发展方向,抓住机遇、规避风险,专注主业、坚守底线,注重发展的质量和内涵,逐步实现从传统加工企业向高端装备制造企业转型升级。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度,公司将继续全面细化管理,挖掘降本增效潜力。严把采购关,通过集中采购、公开招标、零库存管理等手段,降低采购成本。优化工艺流程、提升产品质量、提高设备利用率,减少资源耗用,降低运营成本。积极开展科技创新,积极承担各类科研项目,参与国家和行业标准制订、修订,积极申请专利和科技成果鉴定,提高创新发展能力。勇于拓展国内、国际新兴市场,进一步释放新建项目的产能,力争公司产销量突破 83 万吨。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铝锭，铝锭成本占公司生产成本的比重超过 80%。目前国内铝加工企业普遍采用“铝锭价格+加工费”的定价模式，加工费根据产品要求、市场供求等因素由企业和客户协商确定。由于产品加工需要一定周期，铝锭采购日至产成品发货日的铝锭跌价波动会对公司经营和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为应对铝价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积极研究分析铝价的走势，采取“以销定产”的订单式销售模式、动态调整库存、适时适量的进行套期保值等方法，最大限度地降低了铝价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是全球最大的铝工业国，包括氧化铝、电解铝和铝材加工行业在内的铝工业整体规模多年来稳居世界首位。我国铝加工企业众多，市场集中度低，未来发展的趋势是单体公司和单体项目的规模不断扩大，产业集中度提高，产品的技术水平不断提升。未来铝加工产品向高性能、高精度、节能环保方向发展，产品质量稳步提高，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公司目前是国内规模领先的铝加工企业，但公司如不能持续增强竞争能力，或者不能在产品品质和性能等各方面满足客户不断升级的要求，在日益激烈的竞争环境下，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以来采取了稳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保持连续的现金分红，累计分红 3.25 亿元，积极响应了现金分红关于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号召，切实回报了广大投资者。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8 年-2020 年），相关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肯定意见，认为：在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制定原则、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方面作出制度性安排，有利于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2018 年-2020 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018 年度，经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以 589,876,415 股（公司 2017 年末股本 589,984,335 股扣除股权激励计划不符合解锁条件待回购注销股份 107,9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实施完毕。

在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盈利能力、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等因素基础上，继续坚持现金分红优先的基本原则，2019 年 4 月 25 日，公司董事会同意 574,621,415 股（公司 2018 年末股本 589,876,415 股扣除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终止待回购注销股份 15,25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预案发表同意的意见。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	2.00	0	114,924,283.00	495,631,028.91	23.19
2017 年	0	1.00	0	58,987,641.50	351,966,109.86	16.76
2016 年	0	1.00	0	51,079,600.00	269,177,538.44	18.98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管及实际控制人	关于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交所发布的临 2017-020 号公告。	2018 年 4 月 20 日	否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明泰铝业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明泰铝业及其子公司未来三十六个月不向义瑞小贷增加投资或提供其他形式财务资助，未来择机注销义瑞小贷或全部转让对其出资。	2017 年 1 月 11 日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6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等四项解释，本公司于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解释。

2、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对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利润表中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7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	567,644,412.29	-	252,900,746.36	-
应收账款	615,439,800.55	-	502,641,107.75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1,183,084,212.84	-	755,541,854.11
在建工程	561,068,562.60	561,886,773.67	180,342,052.06	180,342,052.06
工程物资	818,211.07	-	-	-



应付票据	1,378,565,235.21	-	770,000,000.00	-
应付账款	386,905,264.61	-	202,097,997.33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1,765,470,499.82		972,097,997.33
应付利息	913,815.86	-	861,447.02	-
应付股利	3,926,077.20	-	3,926,077.20	-
其他应付款	412,372,089.18	417,211,982.24	364,424,561.70	369,212,085.92

2017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管理费用	193,623,933.39	131,546,348.36	96,683,878.07	73,991,623.74
研发费用	-	62,077,585.03	-	22,692,254.33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0	5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
保荐人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业务,在职业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从会



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为适应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公司拟将原聘请的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变更为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4 年 10 月 22 日, 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并通过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详见 2014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
2014 年 11 月 27 日, 公司获悉中国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	详见 201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



案。	(www.sse.com.cn) 发布的临时公告。
2014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详见 201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
2014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详见 2014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
2014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14 年 12 月 15 日为授予日,向 184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1,675.6 万股限制性股票。	详见 2014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详见 2015 年 1 月 6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
2015 年 12 月 21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份第一期解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份符合第一期解锁的解锁条件,决定对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本次共解锁限制性股票 6,702,400 股,该部分股票将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上市流通。	详见 2015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
2016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公开征集投票权,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详见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
2016 年 10 月 10 日,公司监事会出具了《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自 2016 年 9 月 30 日起至 2016 年 10 月 9 日止,公示期满,公司未接到针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详见 2016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
2016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	详见 2016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
2016 年 10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对	详见 2016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



<p>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p>
<p>2016 年 11 月 4 日，公司 2016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p>	<p>详见 2016 年 11 月 8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p>
<p>2016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份第二期解锁的议案》，认为公司 2014 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份符合第二期解锁的解锁条件，决定对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施第二期解锁，本次共解锁限制性股票 5,026,800 股，该部分股票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上市流通。</p>	<p>详见 2016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p>
<p>2017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方案>的议案》，决定以 2017 年 2 月 21 日为授予日，向 6 名激励对象授予 25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在董事会审议本次股权激励预留权益事项相关的议案时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详见 2017 年 1 月 10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p>
<p>2017 年 1 月 23 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司对预留权益的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未接到针对本次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p>	<p>详见 2017 年 1 月 23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p>
<p>2017 年 1 月 25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方案>的议案》。</p>	<p>详见 2017 年 1 月 26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p>
<p>2017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 2016 年股权激励预留权益授予公告》。确定 2017 年 2 月 21 日为授予日，向 6 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 2,500,000 股预留限制性股票。</p>	<p>详见 2017 年 2 月 22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p>
<p>2017 年 3 月 21 日，公司 2016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p>	<p>详见 2017 年 3 月 23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p>
<p>2017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份符合解</p>	<p>详见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p>



<p>锁条件股份第三期解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首期授予股份符合解锁条件股份第一期解锁的议案》，决定对符合解锁条件的 4,952,880 股 2014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股份实施第三期解锁，决定对符合解锁条件的 14,001,000 股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首期授予股份实施第一期解锁。</p>	<p>临时公告。</p>
<p>2017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4 年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6 年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已获授但未达到解锁条件的共计 107,92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p>	<p>详见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p>
<p>2018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份第一期解锁的议案》，鉴于公司及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 6 名预留授予股权激励对象的各项考核指标均满足规定的解锁条件，决定对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施第一期解锁，可解锁比例 50%，可解锁股份合计为 125 万股。</p>	<p>详见 2018 年 4 月 28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p>
<p>2018 年 9 月 1 日，公司发布《明泰铝业关于不符合解锁条件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16 年股权激励对象马旭光、王蒙蒙、贾浩亮等不符合解锁条件已授予尚未解锁的 2016 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34,000 股，已过户至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3 日予以注销。</p>	<p>详见 2018 年 9 月 1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p>
<p>2018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全部首次及预留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对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578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400.50 万股按照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回购价格 8.09 元/股，拟对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 6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25.00 万股按照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7.27 元/股。</p>	<p>详见 2018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p>
<p>2018 年 11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全部首次及预留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详见 2018 年 11 月 9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p>
<p>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发布《明泰铝业关于不符合解</p>	<p>详见 2018 年 12 月 28 日公</p>



锁条件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商登记变更完成的公告》，公司完成了因离职、考核不合格等已获授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共计 107,92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巩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时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巩义市强发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主要股东王亚先系公司副董事长化新民先生弟媳（2017 年 3 月 17 日，王亚先已将其持有的该公司股份全部转让），2018 年度公司向该公司购买包装材料，交易金额合计 609.77 万元，该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公允。	详见 2018 年 3 月 5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 2018-013 号公告。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系明泰铝业持有 16.67% 的股权的参股公司，公司副董事长杜有东先生，担任该公司董事。2018 年度，公司向该公司出售轨道车体及大部件交易金额合计 12,507.87 万元，公司向郑州中车采购材料交易金额合计 323.72 万元，该等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公允。	详见 2018 年 3 月 5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 2018-013 号公告。
MINGTAI KOREA CO., LTD. 主要股东马星星系明泰铝业控股股东马廷义先生之子，2018 年度公司向该公司及子公司出售铝板带，交易金额合计 2,125.96 万元，该关联交易事项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公允。	详见 2018 年 3 月 30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临 2018-021 号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9,26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58,000.00	38,00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8,100.00	11,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以来，公司坚持对股东负责、对客户负责、对员工负责、对社会负责的理念，追求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丰收”。对股东的责任：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以良好的业绩，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持续的现金分红，积极回报公司股东；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高质量的信息披露、现场接待、电话采访、网络互动、网站专栏等形式与投资者开展经常性且富有成效的沟通和交流，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对客户的责任：坚持产品创新，加强生产管理，围绕客户需求，不断提升产品性能和服务质量，公司“泰鸿”牌商标被认定为“河南省著名商标”，“泰鸿”牌铝板带被授予“河南省名牌产品”称号。对员工的责任：人才是公司发展的第一生产力，公司坚持开展多层次、多渠道、多种类的培训活动，保障员工都有科学的职业发展方向；公司时时了解职工相关情况，为困难职工提供大病救助、助学资金等形式的帮助，助其渡过难关。对社会的责任：注重节能减排，建设环境友好企业；热心公益，坚持组织员工参加公益活动；心系民生，积极参与当地捐助，支持所在地基础设施、文化工程建设。

(三)环境信息情况

1、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属于 2018 年巩义市市控废气类重点排污单位，公司控股子公司巩电热力属于 2018 年废气类河南省省控重点排污单位。

单位	污染物	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明泰铝业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铸锭车间两个排放口、铸轧车间一个排放口	7.13mg/m ³	无	30mg/m ³
		二氧化硫			16.63mg/m ³	无	200mg/m ³
		氮氧化物			66.07mg/m ³	无	400mg/m ³
巩电热力	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机组和 #2 机组共用一个总排放口	7.454mg/m ³	无	35mg/m ³
		氮氧化物			37.301mg/m ³	无	50mg/m ³
		颗粒物			0.904mg/m ³	无	5mg/m ³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第三方机构现场评价、专家论证，2018 年 3 月公司被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列为“河南省第二批国家级绿色工厂”，对公司环境保护工作做出巨大肯定。明泰铝业投资 2000 余万元，升级改造了布袋除尘器、湿法脱硫设施等先进环保设备，同时安装了大气污染物在线检测设备，并通过了巩义市环保局的验收。巩电热力投资 1,740 万元对排污设施进行了升级改造，采用了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系统、（SNCR+SCR）脱硝设施及布袋除尘器等先进环保设施。公司及巩电热力环保设施运转正常，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均远低于排放标准，达到了环保要求。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及“三同时”管理等要求，对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环保竣工验收及备案管理。2018 年 1 月，公司“铝板带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通过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备案编号：巩环建表[2018]44 号。上述项目目前在建设当中。

巩电热力编制的《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通过了专家技术审查与验收，污染物排放达标，巩义市环保局对此进行了备案公告（巩环备公告[2016]9 号）。2016 年 12 月 19 日，巩电热力自动监控设施现场核查通过，达到《污



《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要求。2016年12月28日，巩电热力烟气超低排放工程通过了现场核查，满足河南省环保厅对超低排放的要求。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保障环境安全，在突发环境污染事故时能采取切实有效的安全保障措施，公司及巩电热力均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涉及应急指挥组织机构及职责、环境污染危险源主要区域、应急处置方案、应急物资储备、事故上报、预案启用、现场处置、现场恢复等内容，确保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时能够迅速、有序、高效地进行应急处置。公司及巩电热力还将积极根据当地环保部门的要求，及时备案和修订《环境事故应急预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巩电热力环境监测方案，包括自行监测、委托例行监测。污染源全部安装在线监控设施，且通过环保部门验收及自行验收，排放数据实时上传至环保部门监控平台。每季度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例行监测，保障在线监测装置的有效性 & 监测数据的真实性。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公司及巩电热力外，公司下属其他子公司均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各单位积极承担企业环保主体责任，按照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的原则，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政策，有效落实环保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3、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议案，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不超过人民币203,911万元（含本数），投资于“铝板带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2018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将原方案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03,911万元（含本数），调整为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83,911万元（含本数）。2018年12月21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2019年3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3号）。2019年4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随即公司开展了可转债的发行工作。截止2019年4月16日，公司顺利完成了可转债的发行工作，募集资金183,911万元。目前，本次可转债的上市工作正在进行。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2,255,135	19.03				-97,000,135	-97,000,135	15,255,000	2.5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12,255,135	19.03				-97,000,135	-97,000,135	15,255,000	2.5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7,588,335	11.46				-67,588,335	-67,588,335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4,666,800	7.57				-29,411,800	-29,411,800	15,255,000	2.59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77,729,200	80.97				96,892,215	96,892,215	574,621,415	97.41
1、人民币普通股	477,729,200	80.97				96,892,215	96,892,215	574,621,415	97.4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589,984,335	100.00				-107,920	-107,920	589,876,415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4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期解锁股份 4,952,880 股及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首期授予股份第一期解锁股份 14,001,000 股锁定期满且符合解锁条件，于 2018 年 1 月 2 日上市流通。

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份第一期解锁股份 125 万股锁定期满且符合解锁条件，于 2018 年 5 月 7 日上市流通。

2018 年 9 月 1 日，公司发布《关于不符合解锁条件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完成了因离职、考核不合格等已获授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共计 107,92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

2018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发布了《2017 年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马跃平先生、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 76,688,335 股于 2018 年 12 月 11 日上市流通。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回购注销已获授不符合解锁条件 107,920 股限制性股票，上述股本变动对公司 2018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净资产基本无影响。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14 年股权激励对象	4,952,880	4,952,880	0	0	股权激励限售	2018 年 1 月 2 日
2014 年股权激励回购对象	73,920	73,920	0	0	股权激励限售	2018 年 9 月 3 日
2016 年股权激励第一期解锁对象	14,001,000	14,001,000	0	0	股权激励限售	2018 年 1 月 2 日
2016 年股权	34,000	34,000	0	0	股权	2018 年 9



激励回购对象					激励限售	月 3 日
2016 年股权激励第二期解锁对象	14,005,000	0	0	14,005,000	股权激励限售	
2016 年股权激励预留授予对象	1,250,000	1,250,000	0	0	股权激励限售	2018 年 5 月 7 日
2016 年股权激励预留授予对象	1,250,000	0	0	1,250,000	股权激励限售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对象	76,688,335	76,688,335	0	0	非公开发行新股锁定	2018 年 12 月 11 日
合计	112,255,135	97,000,135	0	15,255,000	/	/

备注：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全部首次及预留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及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继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同意终止实施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全部首次及预留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本次终止股权激励计划合计注销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525.50 万股。目前该部分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注销工作尚未完成。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8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764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马廷义	0	105,916,800	17.96	0	质押	3,275,000	境内自 然人
雷敬国	0	29,476,800	5.00	0	质押	11,480,000	境内自 然人
中科沃土基金 —浦发银行— 云南信托—云 信智兴 2017— 514 号单一资金 信托	0	29,302,987	4.97	0	无	0	未知
王占标	0	24,930,000	4.23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马廷耀	0	23,677,234	4.01	0	质押	15,000,000	境内自 然人
金鹰基金—浦 发银行—云南 国际信托—云 信富春 12 号单 一资金信托	0	21,000,000	3.56	0	无	0	未知
马跃平	0	19,440,400	3.30	0	质押	10,000,000	境内自 然人
化新民	0	18,096,913	3.07	0	质押	12,600,000	境内自 然人
李可伟	0	15,284,400	2.59	0	质押	15,284,400	境内自 然人
财通基金—浦 发银行—云南 国际信托—云 信富春 7 号单 一资金信托	0	8,642,674	1.47	0	无	0	未知



杭州安胜股权投资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0	8,642,674	1.47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 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马廷义	105,916,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916,800				
雷敬国	29,47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9,476,800				
中科沃土基金－浦发银行－云南信托 －云信智兴 2017－514 号单一资金信 托	29,302,987	人民币普通股	29,302,987				
王占标	24,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930,000				
马廷耀	23,677,234	人民币普通股	23,677,234				
金鹰基金－浦发银行－云南国际信托 －云信富春 12 号单一资金信托	2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00				
马跃平	19,440,400	人民币普通股	19,440,400				
化新民	18,096,913	人民币普通股	18,096,913				
李可伟	15,28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84,400				
财通基金－浦发银行－云南国际信托 －云信富春 7 号单一资金信托	8,642,674	人民币普通股	8,642,674				
杭州安胜股权投资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8,642,674	人民币普通股	8,642,67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马廷耀系马廷义之兄，化新民系马廷义妻弟。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 条件股 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 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 股份数量	
1	雷鹏	250,000		0	股权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
2	贺志刚	205,000		0	股权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
3	化新民	200,000		0	股权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
4	杜有东	200,000		0	股权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
5	刘杰	200,000		0	股权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



6	孙军训	200,000		0	股权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
7	王利姣	200,000		0	股权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
8	郝明霞	200,000		0	股权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
9	王军伟	200,000		0	股权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
10	柴明科	200,000		0	股权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
上述股东关联 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马廷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马廷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马廷义	董事长	男	63	2016-06-17	2019-06-17	105,916,800	105,916,800	0	无	45.72	否
化新民	副董事长	男	54	2017-01-25	2019-06-17	18,096,913	18,096,913	0	无	34.44	否
杜有东	副董事长	男	46	2017-01-25	2019-06-17	2,130,000	2,130,000	0	无	20.04	否
刘杰	董事 总经理	男	38	2016-06-17	2019-06-17	686,386	581,186	-105,200	个人资金需求	34.56	否
赵引贵	独立董事	女	53	2016-06-17	2018-05-17	0	0	0	无	2.10	否
周正国	独立董事	男	56	2016-05-16	2019-06-17	0	0	0	无	4.20	否
高卫	独立董事	男	63	2017-01-25	2019-06-17	0	0	0	无		否
宋夏云	独立董事	男	50	2018-08-30	2019-06-17	0	0	0	无	1.05	否
孙会彭	监事会 主席	男	48	2016-06-17	2019-06-17	120,000	120,000	0	无	10.16	否
李会晓	职工代表 监事	女	42	2016-05-31	2019-05-31	0	0	0	无	7.10	否
李浩杰	职工代表 监事	男	42	2016-05-31	2019-05-31	22,500	22,500	0	无	9.26	否
孙军训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男	48	2016-06-17	2019-06-17	670,000	670,000	0	无	25.12	否



雷鹏	副总经理 董秘	男	42	2016-06-17	2019-06-17	753,500	753,500	0	无	25.00	否
王利姣	副总经理	女	43	2016-06-17	2019-06-17	717,000	717,000	0	无	25.00	否
郝明霞	副总经理	女	45	2016-06-17	2019-06-17	2,700,000	2,700,000	0	无	34.44	否
贺志刚	副总经理	男	37	2016-06-17	2019-06-17	590,000	590,000	0	无	20.06	否
合计	/	/	/	/	/	132,403,099	132,297,899	-105,200	/	298.2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马廷义	男，195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师。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化新民	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杜有东	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行政部部长、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刘杰	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板带一分厂冷轧班班长、冷轧车间主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板带一分厂厂长、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赵引贵	女，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行政司财务处、中国驻日本使馆经商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商务部行政事务管理局、机关服务中心财务处副处长、企业管理部副经理，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北京世纪资源电子商务技术有限公司副主任、财务部主任、财务总监。2012 年 5 月 17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5 月 17 日连任公司独立董事时间满六年离任。
周正国	男，汉族，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河南电力勘测设计院工程师、河南电力开发公司部门经理，现任河南开祥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高卫	男，汉族，195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中国航天工业总公司研究员专业技术资格。历任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九院第七〇四研究所研究室主任、副总工程师、研发中心主任、经营开发部部长、所长助理、副所长、科技委主任，专业致力于航天飞行器的测控技术研究及产品开发，曾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国防科学技术一等奖、二等奖多项。现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宋夏云	男，汉族，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上海财经大学管理（会计）学博士，浙江财经大学会计



	学教授。先后在南昌大学、宁波大学、浙江财经大学从事教学与科研工作，现任浙江财经大学审计系主任，硕士生导师。曾主持国家社科基金、教育部、审计署、财政部、省哲学社科、省自然科学基金等多项研究课题。在《管理世界》、《会计研究》、《审计研究》等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100 余篇，主编或参编各类学术著作 14 部，获得“浙江省第十五届哲学社科优秀成果二等奖”和“宁波市第七届高校优秀教学成果一等奖”。
孙会彭	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热轧分厂副厂长，厂长，生产部副部长，现任明泰铝业设备部长，总工程师，监事会主席。
李会晓	女，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5 年至今在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现任公司内审部部长、职工代表监事。
李浩杰	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板带一分厂精整车间班长、板带一分厂计划员、生产部计划部部长，现任明泰铝业板带二分厂厂长、职工代表监事。
孙军训	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公司主办会计、财务主管、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部长，现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雷鹏	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历任公司财务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王利姣	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助理工程师。历任巩义市兴旺铜材加工厂副厂长、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供应部部长、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仓储物流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郝明霞	女，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贺志刚	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板带组业务主管、板带组负责人，现任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周正国	河南开祥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周正国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宋夏云	浙江财经大学	审计系主任
宋夏云	浙江新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薪酬制度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实行“基本工资+年终奖励”的模式。基本工资按照岗位工资制，逐月按标准发放；年终奖励根据公司年度实现的效益情况和个人的工作业绩考核结果最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考核以后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98.25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赵引贵	独立董事	离任	任职期满
宋夏云	独立董事	聘任	新聘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75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7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12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254
销售人员	145
技术人员	362
财务人员	50
行政人员	313
合计	4,12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本科及以上	185
大专	574
中专、高中及以下	3,365
合计	4,12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综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以保障劳动关系双方的合法权益为准则，建立了与公司长远发展目标相符合的用工制度与薪酬体系。公司根据销售、生产等不同工种，基于激励员工成长，提高公司业绩的原则，制定以月度绩效、以生产量核算的产量工资、以销售量核算的提成工资等不同的薪酬方案，确保企业和员工双方的合法权益。充分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保证了人才队伍的稳定，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围绕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和战略规划，根据人员结构和部门实际需要，征集培训需求制定年度培训计划，积极开展培训工作。2019 年度，公司层面计划开展不少于 30 次培训。参训人员涉及生产、安环、采购、质检等业务部门，培训内容包括生产技能、工艺流程、军工保密、质量管理体系、安全生产、现场管理、成本控制、企业管理等，培训形式根据授课内容采取内部授课、现场演练及外聘授课等方式，并通过现



场演练、书面测试、实地操作等多种方式进行考核，确保培训效果。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把部门内部自发组织小范围培训学习列为考核指标，督促员工专业技能、综合素质的持续提升，注重梯队培养，扩充智力资本，为实现企业发展战略提供人才保障和智力支持。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市以来，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运营和发展所需的内控体系，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符合相关法规要求，法人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利用其特殊地位谋取额外利益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高质量开展，信息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积极接待投资者访谈调研，热情接听投资者热线电话，出席券商策略会，还通过证券部邮箱和“上证 e 互动”等多种方式保持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互动，聆听投资者意见并传递公司信息，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18 年度，公司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作现场见证，充分维护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权利。公司董事会由 7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认真履行职责，本年度共召开 12 次董事会，有效的保障了公司决策科学、运作规范。公司监事会由 3 人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人，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全年共召开监事会 10 次，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报告、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4 月 20 日	www.sse.com.cn	2018 年 4 月 21 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5 月 7 日	www.sse.com.cn	2018 年 5 月 8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8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18 年 8 月 31 日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11 月 8 日	www.sse.com.cn	2018 年 11 月 9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马廷义	否	12	12	0	0	0	否	4
化新民	否	12	12	0	0	0	否	4
杜有东	否	12	12	0	0	0	否	4
刘杰	否	12	12	0	0	0	否	3
赵引贵	是	4	4	1	0	0	否	1
周正国	是	12	12	0	0	0	否	4
高卫	是	12	12	1	0	0	否	4
宋夏云	是	6	6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2 月 21 日，公司向化新民先生、杜有东先生、刘杰先生、雷鹏先生、孙军训先生、王利姣女士共 6 名董事、高管，授予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 250 万股，充分激发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2018 年 4 月 27 日，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考核，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 6 名预留授予高级管理人员的各项考核指标均满足《公司 2016 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依照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对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施第一期解锁，可解锁比例 50%，可解锁股份合计为 125 万股。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会审字[2019]2886 号

审计报告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泰铝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明泰铝业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明泰铝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25“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及附注五、3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由于铝板带产品、铝箔产品销售收入是明泰铝业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本期上述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91.17%，此外，由于上述收入的确认涉



及管理层的判断，其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入账可能存在潜在错报，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营业收入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 我们评估了与明泰铝业公司收入确认的相关会计政策，了解与收入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采用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产品出库单、销售发票、出口报关单、产品运输单等；

(3) 获取海关数据，核对出口销售收入金额；

(4) 向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函中记录本期销售收入金额和期末应收款项；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收入确认存在异常。

(二) 存货跌价准备

1、事项描述

参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13“存货”及附注五、6“存货”。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明泰铝业公司存货余额 1,330,320,819.77 元，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10,973,704.24 元。由于存货账面价值较高，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因而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 对明泰铝业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进行了评估；

(2) 对明泰铝业公司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

(3) 获取明泰铝业公司产品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减值测试，检查是否按公司相关会计政策执行，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存货跌价准备方面所做的判断是恰当的。

四、其他信息

明泰铝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明泰铝业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明泰铝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明泰铝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明泰铝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明泰铝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



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明泰铝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明泰铝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纪玉红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君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美玉

2019年4月25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9,734,963.80	1,180,682,486.6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259,3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450,658,671.95	1,183,084,212.84
其中: 应收票据		817,015,991.88	567,644,412.29
应收账款		633,642,680.07	615,439,800.55
预付款项		910,696,013.92	455,138,960.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697,870.32	8,187,807.42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19,347,115.53	1,261,401,592.7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52,095,620.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07,909,394.56	1,055,588,404.07
流动资产合计		5,619,399,000.13	5,144,083,464.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7,067,283.22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5,000,000.00	305,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77,461,255.63	1,855,890,611.55
在建工程		776,979,723.04	561,886,773.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6,404,059.62	170,840,858.64
开发支出			
商誉		6,562,841.69	6,562,841.69
长期待摊费用		4,270,653.43	1,235,709.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336,371.03	48,629,045.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4,432,365.81	410,700,818.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16,447,270.25	3,497,813,942.71
资产总计		9,335,846,270.38	8,641,897,407.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5,873,618.00	650,478,262.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54,730,446.68	1,765,470,499.82
预收款项		73,822,287.32	76,035,801.77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3,776,288.01	58,255,649.34
应交税费		50,860,181.34	77,758,629.65
其他应付款		115,043,920.91	417,211,982.24
其中：应付利息		4,811,391.31	913,815.86
应付股利		2,660,666.40	3,926,077.20
应付分保账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83,699.96
其他流动负债		60,004,289.64	55,490,594.11
流动负债合计		2,874,111,031.90	3,102,585,119.2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162,423.89	12,398,875.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538,114.42	7,776,033.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8,700,538.31	20,174,908.73
负债合计		3,242,811,570.21	3,122,760,028.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9,876,415.00	589,984,3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96,693,230.35	3,485,051,536.94
减：库存股		122,387,950.00	270,817,092.00
其他综合收益		11,198.9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3,502,975.39	148,301,869.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96,406,184.69	1,384,963,903.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34,102,054.40	5,337,484,552.61
少数股东权益		158,932,645.77	181,652,826.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93,034,700.17	5,519,137,379.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335,846,270.38	8,641,897,407.05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继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6,718,466.93	741,845,567.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259,3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429,041,177.73	755,541,854.11
其中：应收票据		562,275,537.58	252,900,746.36
应收账款		866,765,640.15	502,641,107.75
预付款项		1,051,151,795.58	843,796,339.00



其他应收款		3,167,440.80	3,844,271.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763,670,503.73	864,683,083.1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44,653,388.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4,760,069.87	825,622,627.69
流动资产合计		4,707,422,193.26	4,035,333,743.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79,701,181.39	1,038,367,649.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95,006,913.08	1,133,880,293.11
在建工程		380,584,730.44	180,342,052.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6,903,400.74	38,061,532.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156,287.48	30,720,92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440,841.02	214,085,761.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73,793,354.15	2,935,458,210.17
资产总计		7,781,215,547.41	6,970,791,953.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4,694,400.00	585,468,670.4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654,449,896.52	972,097,997.33
预收款项		26,758,351.37	29,210,284.1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1,577,472.34	42,930,907.94
应交税费		11,928,066.30	54,815,594.53



其他应付款		66,014,806.99	369,212,085.92
其中：应付利息		4,730,285.56	861,447.02
应付股利		2,660,666.40	3,926,077.2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8,478,441.28	28,817,452.78
流动负债合计		2,213,901,434.80	2,082,977,993.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528,333.33	2,425,8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656,215.78	5,611,417.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6,184,549.11	8,037,250.78
负债合计		2,550,085,983.91	2,091,015,243.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9,876,415.00	589,984,3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66,805,456.98	3,456,797,245.63
减：库存股		122,387,950.00	270,817,09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3,502,975.39	148,301,869.17
未分配利润		1,123,332,666.13	955,510,351.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31,129,563.50	4,879,776,709.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781,215,547.41	6,970,791,953.32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继明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324,583,433.75	10,366,295,441.46
其中：营业收入		13,321,580,855.09	10,363,322,726.81



利息收入		3,002,578.66	2,972,714.65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772,091,923.57	9,879,240,640.75
其中：营业成本		12,147,441,825.42	9,434,937,643.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6,685,332.85	29,068,580.89
销售费用		248,722,073.96	197,943,254.85
管理费用		147,703,519.75	131,546,348.36
研发费用		140,704,117.60	62,077,585.03
财务费用		61,394,112.28	14,424,045.86
其中：利息费用		41,745,189.21	4,706,020.92
利息收入		16,890,592.89	8,828,950.98
资产减值损失		-10,559,058.29	9,243,182.59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51,716,113.65	8,693,079.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220,164.62	-4,938,229.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24,500.00	-3,573,748.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2,889.39	-1,602,874.2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8,419,399.06	485,633,028.06
加：营业外收入		7,055,856.24	1,142,255.36
减：营业外支出		1,236,661.51	10,193,026.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4,238,593.79	476,582,256.43
减：所得税费用		126,316,125.50	108,316,272.6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7,922,468.29	368,265,983.8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7,922,468.29	368,265,983.8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5,631,028.91	351,966,109.86	
2.少数股东损益	32,291,439.38	16,299,873.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98.9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198.9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198.9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198.97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7,933,667.26	368,265,983.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5,642,227.88	351,966,109.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291,439.38	16,299,873.9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	0.7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	0.7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继明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967,158,489.29	6,805,334,061.92
减：营业成本		9,403,256,766.22	6,202,686,125.06
税金及附加		17,385,541.29	18,558,501.46
销售费用		126,464,050.43	109,070,669.63
管理费用		73,842,874.86	73,991,623.74
研发费用		37,081,272.02	22,692,254.33
财务费用		67,883,443.99	3,094,753.27
其中：利息费用		37,410,830.75	4,477,725.85
利息收入		11,679,908.90	4,873,585.02
资产减值损失		-18,079,754.01	-3,674,877.95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5,419,320.00	3,187,98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689,223.94	-1,000,829.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24,500.00	-3,573,748.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7,740.79	-824,129.9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6,409,597.64	376,704,284.09
加：营业外收入		6,179,191.72	542,640.34
减：营业外支出		915,861.27	6,461,376.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1,672,928.09	370,785,547.56
减：所得税费用		69,661,865.91	80,562,668.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011,062.18	290,222,879.1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011,062.18	290,222,879.1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2,011,062.18	290,222,879.1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继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58,220,070.11	5,538,539,947.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182,733.39	3,151,077.5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9,450,267.70	342,416,598.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855,280.96	63,968,039.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18,708,352.16	5,948,075,663.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164,022,117.31	5,553,204,334.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6,183,098.49	1,158,998.8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9,754,383.78	283,778,045.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9,940,876.06	126,698,804.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518,078.43	263,924,693.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88,418,554.07	6,228,764,87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89,798.09	-280,689,213.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33,837,499.00	3,947,688,355.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105,134.23	34,303,414.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73,277.31	2,000,731.1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619.00	27,582,863.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8,190,529.54	4,011,575,364.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7,284,309.78	408,168,650.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42,434,499.00	4,470,713,007.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5,794,332.7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2,260.07	1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71,701,068.85	4,934,775,990.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489,460.69	-923,200,626.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9,498,753.0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27,597,237.02	685,910,663.2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7,597,237.02	1,775,409,416.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2,627,211.95	57,436,63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966,008.34	54,854,664.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916,000.00	2,96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460,649.68	278,138,290.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8,053,869.97	390,429,586.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456,632.95	1,384,979,829.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57,151.67	-568,462.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920,222.50	180,521,528.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8,303,021.47	397,781,493.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382,798.97	578,303,021.47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继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50,117,810.56	3,928,995,068.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6,755,842.60	154,082,419.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945,274.00	62,601,85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41,818,927.16	4,145,679,343.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12,806,968.36	4,105,951,544.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329,088.91	181,687,180.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327,812.35	85,999,839.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439,377.37	140,050,272.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09,903,246.99	4,513,688,83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915,680.17	-368,009,494.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66,897,499.00	1,809,258,355.0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242,035.32	38,240,814.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832,878.47	1,898,235.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48,528.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8,972,412.79	1,864,745,933.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216,801.41	167,863,475.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57,799,126.00	2,634,373,007.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0,025,927.41	2,872,236,482.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946,485.38	-1,007,490,549.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9,498,753.0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6,836,357.40	620,277,873.7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6,836,357.40	1,709,776,626.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48,660,611.95	57,436,63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795,044.51	51,719,866.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388,333.49	139,949,357.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5,843,989.95	249,105,856.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007,632.55	1,460,670,770.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17,982.66	415,324.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27,484.34	85,586,050.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085,370.19	338,499,319.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7,957,885.85	424,085,370.19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继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9,984,335.00				3,485,051,536.94	270,817,092.00			148,301,869.17		1,384,963,903.50		5,337,484,552.61	181,652,826.42	5,519,137,379.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9,984,335.00				3,485,051,536.94	270,817,092.00			148,301,869.17		1,384,963,903.50		5,337,484,552.61	181,652,826.42	5,519,137,379.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920.00				11,641,693.41	-148,429,142.00	11,198.97		25,201,106.22		411,442,281.19		596,617,501.79	-22,720,180.65	573,897,321.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198.97				495,631,028.91		495,642,227.88	32,291,439.38	527,933,667.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920.00				11,641,693.41	-148,429,142.00							159,962,915.41		159,962,915.4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7,920.00				-610,660.00								-718,580.00		-718,58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005,546.69	-148,429,142.00							153,434,688.69		153,434,688.69
4.其他					7,246,806.72								7,246,806.72		7,246,806.72
(三)利润分配									25,201,106.22		-84,188,747.72		-58,987,641.50	-55,011,620.03	-113,999,261.53
1.提取盈余公积									25,201,106.22		-25,201,106.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987,641.50		-58,987,641.50	-55,011,620.03	-113,999,261.53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0,172,052.44	-3,306,680.00							43,478,732.44		43,478,732.44
4. 其他				43,832,054.85								43,832,054.85	-28,074,961.01	15,757,093.84
(三) 利润分配								29,022,287.91	-80,101,887.91			-51,079,600.00	-2,960,000.00	-54,039,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9,022,287.91	-29,022,287.91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079,600.00			-51,079,600.00	-2,960,000.00	-54,039,6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9,984,335.00			3,485,051,536.94	270,817,092.00			148,301,869.17		1,384,963,903.50		5,337,484,552.61	181,652,826.42	5,519,137,379.03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继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9,984,335.00			3,456,797,245.63	270,817,092.00			148,301,869.17	955,510,351.67	4,879,776,709.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9,984,335.00			3,456,797,245.63	270,817,092.00			148,301,869.17	955,510,351.67	4,879,776,709.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920.00			10,008,211.35	-148,429,142.00			25,201,106.22	167,822,314.46	351,352,854.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2,011,062.18	252,011,062.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920.00			10,008,211.35	-148,429,142.00					158,329,433.3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7,920.00			-610,660.00						-718,58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005,546.69	-148,429,142.00					153,434,688.69
4. 其他				5,613,324.66						5,613,324.66
（三）利润分配								25,201,106.22	-84,188,747.72	-58,987,641.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201,106.22	-25,201,106.2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987,641.50	-58,987,641.5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9,876,415.00				3,466,805,456.98	122,387,950.00			173,502,975.39	1,123,332,666.13	5,231,129,563.50

项目	2017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0,796,000.00				2,390,737,011.56	255,948,772.00			119,279,581.26	745,389,360.47	3,510,253,181.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0,796,000.00				2,390,737,011.56	255,948,772.00			119,279,581.26	745,389,360.47	3,510,253,181.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188,335.00				1,066,060,234.07	14,868,320.00			29,022,287.91	210,120,991.20	1,369,523,528.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0,222,879.11	290,222,879.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188,335.00				1,066,060,234.07	14,868,320.00					1,130,380,249.0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9,188,335.00				1,010,310,418.09	18,175,000.00					1,071,323,753.0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0,172,052.44	-3,306,680.00					43,478,732.44
4. 其他				15,577,763.54						15,577,763.54
(三) 利润分配								29,022,287.91	-80,101,887.91	-51,079,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9,022,287.91	-29,022,287.9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079,600.00	-51,079,6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9,984,335.00			3,456,797,245.63	270,817,092.00			148,301,869.17	955,510,351.67	4,879,776,709.47

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军训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继明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前身系河南明泰铝箔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4 月，由马廷义、马廷耀、化新民三位自然人出资成立的，注册资金 750 万元。公司设立出资业经巩义市审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验资字第 35 号企业注册资金审验证书。

1997 年 5 月公司更名为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

2002 年 7 月，经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增资至 31,50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巩义真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巩注会验字（2002）第 133 号验资报告。

2007 年 6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500 万元，由股东马廷义等 48 名自然人以其拥有的河南明泰铝业有限公司 2007 年 3 月 31 日的全部净资产出资（全部净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516,675,499.89 元，其中：股本 315,000,000.00 元，余额 201,675,499.89 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出资业经天健华证中洲（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天健华证中洲验（2007）GF 字第 060001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12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通过，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34,100 万元，本次增资业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天健光华验（2009）综字第 060008 号验资报告。

2011 年 9 月，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6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新增注册资本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天健正信审验，并出具验（2011）综字第 220012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10100000036734，并于 2011 年 9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4 年 12 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的《关于向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6,756,000.00 元，杜有东、郝明霞等 184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出资认购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增资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会验字【2014】3207 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340 号《关于核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同意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6,500 万股。本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3 日向特定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5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1.33 元/股。本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5]001124 号验资报告。

2016 年 10 月，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的《关于向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8,040,000.00 元，贺志刚、王军伟等 581 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出资认购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增资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会验字【2016】4869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 2 月，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确定<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方案>的议案》以及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2,500,000.00 元，化新民、杜有东、刘杰、雷鹏、孙军训和王利娇等 6 名预留股票股权激励对象出资认购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增资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会验字【2017】1012 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995 号《关于核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同意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10,500 万股。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向特定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6,688,33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4.06 元/股。本次增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7】000889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 12 月，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4 年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6 年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107,920.00 元，减少方式为回购限制性股票



107,920.00 股。本次变更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会验字【2018】6101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89,876,415.00 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89,876,415.00 元。

公司注册地址：巩义市回郭镇开发区。

公司法定代表人：马廷义。

公司经营范围：制造空调箔，电池箔，电子铝箔，电缆箔，铜箔，防盗瓶盖带，铝板带箔，铜板。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9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0.56	80.56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0.40	90.40
昆山明泰铝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河南明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巩义市明泰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泰鸿铝业（东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光阳铝业股份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见审计报告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其中：

本报告期内新增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光阳铝业股份公司	新设子公司

本报告期内减少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巩义市义瑞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处置股权丧失控制权



本报告期内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审计报告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



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 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2) 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3)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4)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2)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3)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5)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1)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



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



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

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3)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

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4）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十)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资产的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



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是指金融企业按当前市场条件发放的贷款，按发放贷款的本金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如果金融企业按照低于市场利率发放贷款，且收到了一项费用作为补偿，则应以公允价值确认该项贷款，即应以贷款的本金减去收到的补偿款后的金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

贷款持有期间所确认的利息收入，根据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应在取得贷款时确定，在该贷款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收回或处置贷款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



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1)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

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1)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3）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2）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本公司将 500.00 万元以上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100.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可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应收款项。

组合 2：除组合 1 之外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 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00	2.00	2.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可收回金额。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十八)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



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十九) 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3%-5%	4.75%-9.7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0	3%-5%	9.50%-16.1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3%-5%	9.50%-24.2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5%	9.50%-32.33%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二十一)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



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二)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年限
软件	5 年	预计经济利益影响期限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残值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A.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1)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2)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3)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4)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5)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1) 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3) 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房屋修理工程	3	
防水工程	3	
监控维修工程	3	
旧路改造工程	3	

(二十七)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5)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2) 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 服务成本；
-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九)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三十)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2)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1)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2)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4)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1)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一)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外销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或协议，若合同或协议有明确约定外销商品所有权主要风险转移时点的，按约定确认；若无明确约定的，按《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中对各种贸易方式的主要风险转移时点的规定确认。

公司主要以 FOB 或 CIF 形式出口，在装船后产品对应的风险和报酬即发生转移。公司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收入：①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出口销售协议的规定，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后发货，取得装箱单、报关单、并取得提单（运单）；②产品出口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并开具出口销售发票；③出口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②内销

公司在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后确认收入：①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协议的规定，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后发货，获取客户的签收回单或客户系统确认的收货信息；②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销售发票已开具，或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③销售产品的单位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2) 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1）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1）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2）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3）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5)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三十六)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2)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业务业务收入。

(三十七)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发放贷款及垫款

公司在进行减值情况的综合评估时，将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贷款进行分组。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一直能正常还本付息，不存在任何影响贷款本息及时全额偿还的消极因素，公司对借款人按时足额偿还贷款本息有充分把握的贷款划分为正常类贷款；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如这些因素继续下去，借款人的偿还能力受到影响，贷款损失的概率不会超过 5%的贷款划分为关注类贷款；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需要通过处分资产或对外融资乃至执行抵押担保来还款付息，贷款损失的概率在 30%-50%的贷款划分为次级类贷款；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抵押或担保，也肯定要造成一部分损失，只是因为存在借款人重组、兼并、合并、抵押物处理和未决诉讼等特定因素，损失金额的多少还不能确定，贷款损失的概率在 50%-75%之间的贷款划分为可疑类贷款；借款人已无偿



还本息的可能，无论采取什么措施和履行什么程序，贷款都注定要损失，或者虽然能收回极少部分，但其价值也是微乎其微，从公司的角度看，也没有意义和必要再将其作为银行资产在账目上保留下来，对于这类贷款在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应立即予以注销，其贷款损失的概率在 75%-100% 的贷款划分为损失类贷款 5 个组合。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贷款损失准备金系根据贷款组合的余额及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比例确定，具体如下：

组合	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
正常类贷款	1.00
关注类贷款	2.00
次级类贷款	45.00
可疑类贷款	70.00
损失类贷款	100.00

2、终止经营

(1)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终止经营的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三十八)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九)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1、2017年6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9号—关于权益法下投资净损失的会计处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0号—关于以使用固定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折旧方法》、《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1号—关于以使用无形资产产生的收入为基础的摊销方法》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2号—关于关键管理人员服务的提供方与接受方是否为关联方》等四项解释，本公司于2018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解释。

2、根据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对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按如下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收股利”和“应收利息”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应付股利”和“应付利息”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利润表中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出“研发费用”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7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	---------	----------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	567,644,412.29	-	252,900,746.36	-
应收账款	615,439,800.55	-	502,641,107.75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1,183,084,212.84	-	755,541,854.11
在建工程	561,068,562.60	561,886,773.67	180,342,052.06	180,342,052.06
工程物资	818,211.07	-	-	-
应付票据	1,378,565,235.21	-	770,000,000.00	-
应付账款	386,905,264.61	-	202,097,997.33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1,765,470,499.82		972,097,997.33
应付利息	913,815.86	-	861,447.02	-
应付股利	3,926,077.20	-	3,926,077.20	-
其他应付款	412,372,089.18	417,211,982.24	364,424,561.70	369,212,085.92

2017 年度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管理费用	193,623,933.39	131,546,348.36	96,683,878.07	73,991,623.74
研发费用	-	62,077,585.03	-	22,692,254.33

六、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	17%、1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0%（或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明泰科技	15%
光阳铝业	10%



注：光阳铝业为韩国设立的公司，根据韩国税收规定，执行 10%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9 月，明泰科技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1841000141。明泰科技 2018-2020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59,920.80	718,686.69
银行存款	524,822,878.17	577,584,334.78
其他货币资金	714,352,164.83	602,379,465.15
合计	1,239,734,963.80	1,180,682,486.6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1,849.17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系存出投资款、信用证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期权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259,35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14,259,350.00	
合计	14,259,350.00	



(四)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17,015,991.88	567,644,412.29
应收账款	633,642,680.07	615,439,800.55
合计	1,450,658,671.95	1,183,084,212.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90,555,991.88	567,644,412.29
商业承兑票据	26,460,000.00	
合计	817,015,991.88	567,644,412.29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5,536,774.45
商业承兑票据	12,000,000.00
合计	57,536,774.45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82,270,812.52	
商业承兑票据		12,000,000.00
合计	3,382,270,812.52	12,000,000.00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商业承兑汇票	27,000,000.00	540,000.00	2.00	
合计	27,000,000.00	540,0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增长43.93%，主要系客户以票据方式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42,984,328.41
1 至 2 年	1,642,033.89
2 至 3 年	1,186,865.8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332,296.70
4 至 5 年	2,716,266.47
5 年以上	11,648,365.97



合计	661,510,157.28
----	----------------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532,800.50	0.83	5,532,800.50	100.00	0	5,782,800.50	0.89	5,782,800.50	100.0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1,510,157.28	99.17	27,867,477.21	4.21	633,642,680.07	642,402,931.28	99.11	26,963,130.73	4.20	615,439,800.55
合计	667,042,957.78		33,400,277.71		633,642,680.07	648,185,731.78		32,745,931.23		615,439,800.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重庆国顺铝业有限公司	5,532,800.50	5,532,800.50	100.00	对方财务状况恶化
合计	5,532,800.50	5,532,800.5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庆国顺铝业有限公司股东发生变更，财务状况恶化，主要资产已质押，该项业务发生时间较早，经多次催收，一直未能回款，已对对方公司提起诉讼，基于谨慎性原则，按应收款项的 100.00% 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42,984,328.41	12,859,686.57	2.00
1 至 2 年	1,642,033.89	164,203.39	10.00
2 至 3 年	1,186,865.84	356,059.75	30.00
3 至 4 年	1,332,296.70	666,148.35	50.00



4 至 5 年	2,716,266.47	2,173,013.18	80.00
5 年以上	11,648,365.97	11,648,365.97	100.00
合计	661,510,157.28	27,867,477.21	4.2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应收款项。

组合 2：除组合 1 之外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除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00	2.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32,745,931.23	654,346.48			33,400,277.71
合计	32,745,931.23	654,346.48			33,400,277.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30,288,546.95	4.54	605,770.94
第二名	26,761,939.72	4.01	535,238.79
第三名	26,034,879.36	3.90	520,697.59
第四名	17,263,102.49	2.59	345,262.05
第五名	14,066,460.51	2.11	281,329.21
合计	114,414,929.03	17.15	2,288,298.58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09,256,097.10	99.84	453,945,890.54	99.73
1 至 2 年	1,286,973.53	0.14	662,948.14	0.15
2 至 3 年	11,628.85	0.00	530,121.93	0.12
3 年以上	141,314.44	0.02		
合计	910,696,013.92	100.00	455,138,960.61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第一名	420,410,131.11	46.16
第二名	181,506,545.93	19.93
第三名	94,809,720.00	10.41
第四名	57,523,454.29	6.32
第五名	33,455,386.40	3.67



合 计	787,705,237.73	86.49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付账款期末较期初增长100.09%，主要系公司为原材料预付款增加所致。

(七)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697,870.32	8,187,807.42
合计	24,697,870.32	8,187,807.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4,837,688.26
1 至 2 年	314,879.83
2 至 3 年	59,2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0,857.32
4 至 5 年	33,376.56
5 年以上	1,852,055.13
合计	27,148,057.10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担保款	32,877,062.28	32,877,062.28
预付铝锭采购款		22,280,051.11
暂付款	5,462,133.98	6,498,955.58
保证金	17,257,357.78	1,715,961.05
备用金	1,918,859.00	1,481,566.57
应收出口退税	2,358,326.44	1,300,350.56
其他	151,379.90	0
合计	60,025,119.38	66,153,947.15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57,966,139.73		22,638,890.67		35,327,249.06
合计	57,966,139.73		22,638,890.67		35,327,249.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山西振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280,051.11	电汇
合计	22,280,051.11	/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担保款	32,877,062.28	5 年以上	54.77	32,877,062.28
第二名	保证金	15,549,051.49	1 年以内	25.90	310,981.03
第三名	应收出口退税款	2,358,326.44	1 年以内	3.93	47,166.53
第四名	暂付款	1,787,029.60	1 年以内	2.98	35,740.59
第五名	保证金	1,133,125.00	1 年以内	1.89	22,662.50
合计		53,704,594.81		89.47	33,293,612.93

7、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	32,877,062.28	32,877,062.28	100.00
合计	32,877,062.28	32,877,062.28	100.00

计提理由：本公司应收河南中迈永安铝业有限公司（简称“中迈永安”）3,287.71 万元，是 2007 年公司为其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借款 4,000 万元提供担保，2008 年 1 月因其到期后未能偿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巩义支行从公司账户扣划 3,993.46 万元，经追偿后余额为 3,287.71 万元，由于中迈永安经营困难，资金短缺，经减值测试，按应收款项的 100% 计提坏账准备（公司 7 名主要股东已出具承诺：若因承担该笔担保借款的连带清偿责任而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该损失将由 7 名股东承担。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收到 7 名股东转入的款项共计 3,993.46 万元，目前暂挂“其他应付款”科目，用于应收中迈永安款项的备抵）。

(八)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0,574,743.46	828,872.63	179,745,870.83	150,748,306.07	39,905.49	150,708,400.58
在产品	454,696,721.21	127,572.75	454,569,148.46	569,899,034.26	3,349,283.97	566,549,750.29
库存商品	372,209,698.73	8,555,383.45	363,654,315.28	339,685,783.28	2,242,394.78	337,443,388.50
发出商品	302,311,011.72	1,461,875.41	300,849,136.31	189,226,043.22	0	189,226,043.22
委托加工物资	20,528,644.65	0	20,528,644.65	17,474,010.19	0	17,474,010.19
合计	1,330,320,819.77	10,973,704.24	1,319,347,115.53	1,267,033,177.02	5,631,584.24	1,261,401,592.7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9,905.49	788,967.14		0		828,872.63
在产品	3,349,283.97	689,116.14		3,910,827.36		127,572.75



库存商品	2,242,394.78	6,783,914.83		470,926.16		8,555,383.45
发出商品	0	1,461,875.41		0		1,461,875.41
合计	5,631,584.24	9,723,873.52		4,381,753.52		10,973,704.24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52,095,620.05	52,500,000.00	26,250.00	2019年7月
合计	52,095,620.05	52,500,000.00	26,250.00	/

其他说明：

期末持有待售资产系公司计划转让的原子公司义瑞小贷35%股权。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490,000,000.00	982,6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117,909,394.56	72,988,404.07
合计	607,909,394.56	1,055,588,404.07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42.41%，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十三) 债权投资

1、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其他债权投资

1、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二十)固定资产

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77,461,255.63	1,855,890,611.5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277,461,255.63	1,855,890,611.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58,092,974.20	2,710,993,881.76	38,631,855.41	35,414,642.92	3,443,133,354.29
2.本期增加金额	264,578,354.56	406,026,340.67	6,132,714.20	8,946,969.71	685,684,379.14
(1) 购置		4,599,811.15	1,770,564.64	2,092,598.38	8,462,974.17
(2) 在建工程转入	264,578,354.56	401,426,529.52	4,362,149.56	6,854,371.33	677,221,404.9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5,123,521.64	4,258,230.58	361,934.41	19,743,686.63
(1) 处置或报废		15,123,521.64	2,351,495.62	134,558.12	17,609,575.38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1,906,734.96	227,376.29	2,134,111.25
4.期末余额	922,671,328.76	3,101,896,700.79	40,506,339.03	43,999,678.22	4,109,074,046.8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8,581,622.09	1,314,615,940.53	18,557,973.28	25,487,206.84	1,587,242,742.74
2.本期增加金额	40,248,879.78	210,353,732.47	6,004,272.15	4,786,629.15	261,393,513.55
(1) 计提	40,248,879.78	210,353,732.47	6,004,272.15	4,786,629.15	261,393,513.55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本期减少金额		13,913,858.77	2,802,044.31	307,562.04	17,023,465.12
(1) 处置或报废	-	13,913,858.77	1,242,335.67	127,960.21	15,284,154.65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	-	1,559,708.64	179,601.83	1,739,310.47
4.期末余额	268,830,501.87	1,511,055,814.23	21,760,201.12	29,966,273.95	1,831,612,791.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53,840,826.89	1,590,840,886.56	18,746,137.91	14,033,404.27	2,277,461,255.63
2.期初账面价值	429,511,352.11	1,396,377,941.23	20,073,882.13	9,927,436.08	1,855,890,611.55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46,001,034.44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在建工程

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69,717,166.56	561,068,562.60
工程物资	7,262,556.48	818,211.07
合计	776,979,723.04	561,886,773.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2.5 万吨车用铝合金板项目	339,174,648.24		339,174,648.24	170,453,290.62		170,453,290.62
电子材料产业园项目	46,176,333.84		46,176,333.84	122,128,678.27		122,128,678.27
年产 2 万吨交通用铝型材项目	345,868,342.55		345,868,342.55	26,568,730.72		26,568,730.72
新建综合楼	-		-	181,349,547.26		181,349,547.26
零星工程	38,497,841.93		38,497,841.93	60,568,315.73		60,568,315.73
合计	769,717,166.56		769,717,166.56	561,068,562.60		561,068,562.60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12.5 万吨车用铝合金板项目	135,868.00	17,045.33	32,172.22	15,300.08		33,917.47	39.47	60.00%				募股资金
电子材料产业园项目	64,945.00	12,212.87	9,761.42	17,356.66		4,617.63	62.34	63.00%				自有资金
年产 2 万吨交通用铝型材项目	72,300.00	2,656.87	33,832.82	1,902.86		34,586.83	83.59	86.00%				募股资金



新建综合楼	20,000.00	18,134.95	946.58	19,081.53			97.11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293,113.00	50,050.02	76,713.04	53,641.13		73,121.93	/	/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增长 37.19%，主要系在建工程项目本期持续投入所致。

工程物资

1、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用材料	7,262,556.48		7,262,556.48	818,211.07		818,211.07
合计	7,262,556.48		7,262,556.48	818,211.07		818,211.07

(二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0,601,726.69	2,880,219.49	193,481,946.18
2. 本期增加金额		38,834.95	38,834.95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38,834.95	38,834.9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90,601,726.69	2,919,054.44	193,520,781.1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0,918,610.80	1,722,476.74	22,641,087.54
2.本期增加金额	4,132,892.76	342,741.21	4,475,633.97
(1)计提	4,132,892.76	342,741.21	4,475,633.97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5,051,503.56	2,065,217.95	27,116,721.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5,550,223.13	853,836.49	166,404,059.62
2.期初账面价值	169,683,115.89	1,157,742.75	170,840,858.6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6,562,841.69					6,562,841.69
合计	6,562,841.69					6,562,841.69

2、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煤矸石、劣质煤发电、热力供应，主要为本公司生产所需提供电力供应，业务单一，仅有的长期对外资产投资河南巩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 5,000,000.00 元，持股比例仅为 0.41%，由于长期对外资产投资金额极小且持股比例极低，所以公司将其整体作为一个资产组，分摊全部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经减值测试，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低于其可收回金额，商誉未发生减值损失。

5、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修理工程	682,759.50	5,664,578.73	2,861,464.95		3,485,873.28
防水工程	18,553.98	-	7,421.64		11,132.34
监控维修工程	96,458.34	18,965.00	43,379.25		72,044.09
旧路改造工程	437,937.94	614,792.79	351,127.01		701,603.72
合计	1,235,709.76	6,298,336.52	3,263,392.85		4,270,653.43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7,099,596.56	19,193,302.54	118,119,562.06	29,529,890.5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144,542.73	3,786,135.68	11,976,245.16	2,994,061.29
应付职工薪酬	50,107,264.05	12,412,849.02	49,555,569.38	12,388,892.35
递延收益	34,010,340.56	8,502,585.14	12,398,875.08	3,099,718.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83,699.96	470,924.99
股权激励			582,231.87	145,557.97
可抵扣亏损	5,765,994.59	1,441,498.65		
合计	182,127,738.49	45,336,371.03	194,516,183.51	48,629,045.89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累计折旧	112,671,776.93	23,431,989.42	2,053,229.20	513,307.30
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			29,050,905.39	7,262,726.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24,500.00	2,106,125.00		
合计	121,096,276.93	25,538,114.42	31,104,134.59	7,776,033.65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41,634.45	1,065,824.29
可抵扣亏损	38,802,926.98	54,223,000.7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合计	41,944,561.43	55,288,825.00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九)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34,432,365.81		134,432,365.81	410,700,818.29		410,700,818.29
合计	134,432,365.81		134,432,365.81	410,700,818.29		410,700,818.29

(三十)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443,873,618.00	650,478,262.40
合计	455,873,618.00	650,478,262.40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一)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598,675,969.95	1,378,565,235.21
应付账款	456,054,476.73	386,905,264.61
合计	2,054,730,446.68	1,765,470,499.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598,675,969.95	1,378,565,235.21
合计	1,598,675,969.95	1,378,565,235.2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288,450,615.73	254,529,765.50
应付工程设备款	167,603,861.00	132,375,499.11
合计	456,054,476.73	386,905,264.61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 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3,822,287.32	76,035,801.77
合计	73,822,287.32	76,035,801.77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五)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245,382.46	322,442,614.32	316,928,931.16	63,759,065.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266.88	22,767,374.48	22,760,418.97	17,222.39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8,255,649.34	345,209,988.80	339,689,350.13	63,776,288.01

2、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320,076.01	282,410,865.38	278,735,463.14	36,995,478.25
二、职工福利费		19,176,298.74	19,170,282.74	6,016.00



三、社会保险费	5,317.78	11,345,858.65	11,342,256.10	8,920.33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12.00	8,507,928.21	8,505,074.69	7,065.52
工伤保险费	842.40	2,051,284.33	2,050,978.62	1,148.11
生育保险费	263.38	786,646.11	786,202.79	706.70
四、住房公积金	465,394.07	152,609.00	221,575.00	396,428.0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454,594.60	9,356,982.55	7,459,354.18	26,352,222.9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8,245,382.46	322,442,614.32	316,928,931.16	63,759,065.6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003.50	21,989,823.49	21,983,046.38	16,780.61
2、失业保险费	263.38	777,550.99	777,372.59	441.7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0,266.88	22,767,374.48	22,760,418.97	17,222.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七)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306,022.47	11,883.8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40,977,234.18	70,269,799.46
个人所得税	536,114.78	665,145.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301.12	27,796.64
房产税	1,405,031.69	1,251,888.42
印花税	3,029,441.74	3,755,961.52
土地使用税	1,893,765.23	1,748,595.46
教育费附加	69,180.67	16,535.38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120.45	11,023.59
水资源税	117,668.70	
环保税	364,300.31	
合计	50,860,181.34	77,758,629.65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下降 34.59%，主要原因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三十八) 其他应付款

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811,391.31	913,815.86
应付股利	2,660,666.40	3,926,077.20
其他应付款	107,571,863.20	412,372,089.18
合计	115,043,920.91	417,211,982.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的其他应付款是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应付利息

1、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811,391.31	913,815.86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4,811,391.31	913,815.8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660,666.40	3,926,077.2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2,660,666.40	3,926,077.20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收款	80,111,849.15	87,805,966.72
保证金	1,804,538.74	45,159,958.93
押金	4,686,226.74	3,074,616.09
未付款	15,134,398.57	4,700,474.01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70,817,092.00
预提费用		813,981.43
应付期权费	5,834,850.00	
合计	107,571,863.20	412,372,089.18

2018年10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16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全部首次及预留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议案，公司已将限制性股票按授予价进行回购并支付给激励对象，截止报告日，公司尚未完成上述减资程序。

2、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网河南巩义市供电公司	34,573,952.71	结算期内
马廷义	14,376,470.07	保证期内
马廷耀	5,590,849.46	保证期内
雷敬国	5,590,849.46	保证期内
王占标	5,191,503.07	保证期内
化新民	3,993,463.90	保证期内
合计	69,317,088.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九)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十)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0	1,883,699.96
合计	0	1,883,699.96

(四十一)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	60,004,289.64	55,490,594.11
合计	60,004,289.64	55,490,594.11

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系预提已出口收入单证未收齐部分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二)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0
合计	300,000,000.00	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三)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四)长期应付款

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五)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四十六)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七)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2,398,875.08	31,763,242.50	999,693.69	43,162,423.89	
合计	12,398,875.08	31,763,242.50	999,693.69	43,162,423.8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6 千吨易拉盖料、拉环料生产项目”建设支持资金	1,987,500.00			450,000.00	-450,000.00	1,987,500.00	与资产相关
汽车散热器用复合材料技术开发与产业化	1,145,833.33			220,000.00	-220,000.00	1,145,833.33	与资产相关
钎焊箔的研究开发与产业化项目	220,833.33			50,000.00	-50,000.00	220,833.33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0 万吨高精度交通用铝板带项目	1,059,166.67			155,000.00	-155,000.00	1,059,166.67	与资产相关
轨道交通建设项目投资奖励	7,985,541.75			1,008,699.96	-1,008,699.96	7,985,541.75	与资产相关
铝合金板技术生产线改造项目		11,700,000.00		97,500.00		11,602,5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8 万吨中厚板改		9,550,000.00		397,916.67		9,152,083.33	与资产相关



扩建项目							
芝田镇政府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513,242.50		4,277.02		508,965.4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398,875.08	31,763,242.50		2,883,393.65	-1,883,699.96	43,162,423.8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收益项目	具体情况
“年产 6 千吨易拉盖料、拉环料生产项目”建设支持资金	根据郑开会纪【2013】30 号文件，公司收到郑州市财政局拨付的资金 450 万元，专项用于“年产 6 千吨易拉盖料、拉环料生产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3 年完工验收并转入固定资产，公司按照所购建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平均结转计入损益，2018 年度结转其他收益 450,000.00 元。
汽车散热器用复合材料技术开发与产业化	根据豫财教【2013】122 号文件，公司收到郑州市财政局拨付的资金 154 万元，根据豫财教【2014】404 号文件，公司收到巩义市财政局拨付的资金 66 万元专项用于汽车散热器用复合材料技术开发与产业化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3 年完工验收并转入固定资产，公司按照所购建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平均结转计入损益，2018 年度结转其他收益 220,000.00 元。
钎焊箔的研究开发与产业化项目	根据巩商务字【2013】7 号文件，公司收到巩义市财政局拨付的资金 50 万元，专项用于钎焊箔的研究开发与产业化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3 年完工验收并转入固定资产，公司按照所购建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平均结转计入损益，2018 年度结转其他收益 50,000.00 元。
年产 20 万吨高精度交通用铝板带项目	根据巩科工信【2015】58 号文件，公司收到巩义市财政局拨付的资金 155 万元，专项用于年产 20 万吨高精度交通用铝板带项目。该项目于 2015 年部分完工并验收转入固定资产，公司按照所构建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平均结转计入损益，2018 年度结转其他收益 155,000.00 元。
轨道交通建设项目	根据荥集文【2016】27 号文件，公司收到荥阳市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资金 1008.70 万元，专项用于轨道交通建设项目。该项目于 2016 年完工验收并转入固定资产，公司按照所构建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平均结转计入损益，2018 年度结转其他收益 1,008,699.96 元。
铝合金板技术生产线改造项目	该项目于 2018 年 11 月完工验收并转入固定资产，公司按照所构建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平均结转计入损益，2018 年度结转其他收益 97,500.00 元。
年产 8 万吨中厚板改扩建项目	该项目于 2018 年 7 月完工验收并转入固定资产，公司按照所构建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平均结转计入损益，2018 年度结转其他收益 397,916.67 元。
芝田镇政府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该项目于 2018 年 11 月完工验收并转入固定资产，公司按照所构建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平均结转计入损益，2018 年度结转其他收益 4,277.02 元。



目	元。
---	----

(四十八)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九)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89,984,335.00				-107,920	-107,920	589,876,415.00

其他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4 年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6 年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决定将因离职、考核不合格等已获授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共计 107,92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具体办理回购注销、修改公司章程、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事宜。2018 年 9 月 3 日，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上述限制性股票予以注销。12 月 28 日，公司完成了该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巩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五十)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一)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329,311,893.75	0	610,660.00	3,328,701,233.75
其他资本公积	155,739,643.19	12,252,353.41	0	167,991,996.60
合计	3,485,051,536.94	12,252,353.41	610,660.00	3,496,693,230.3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本期减少系公司减资所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权益工具结算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及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股份支付费用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的所得税影响。

（五十二）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270,817,092.00		148,429,142.00	122,387,950.00
合计	270,817,092.00		148,429,142.00	122,387,95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全部首次及预留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对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578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400.50 万股按照授予价格 回购注销，回购价格 8.09 元/股，拟对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 6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25.00 万股按照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 7.27 元/股。2018 年 11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全部首次及预留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五十三）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 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 能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 用风险公允价 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1,198.97					11,198.97
其中：权益法下 可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 资公允价值变 动							
金融资产重 分类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 额							
其他债权投 资信用减值准 备							
现金流量套 期损益的有效 部分							
外币财务报 表折算差额		11,198.97					11,198.97
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11,198.97					11,198.97

(五十四)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五)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8,301,869.17	25,201,106.22		173,502,975.3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48,301,869.17	25,201,106.22		173,502,975.3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当年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五十六)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4,963,903.50	1,113,099,681.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84,963,903.50	1,113,099,681.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95,631,028.91	351,966,109.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201,106.22	29,022,287.9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8,987,641.50	51,079,6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96,406,184.69	1,384,963,903.50

(五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312,613,762.05	11,194,116,843.74	10,320,559,367.39	9,423,983,481.12
其他业务	1,008,967,093.04	953,324,981.68	42,763,359.42	10,954,162.05
合计	13,321,580,855.09	12,147,441,825.42	10,363,322,726.81	9,434,937,643.17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铝板带	10,378,869,374.94	9,537,770,420.05	8,915,348,613.01	8,236,304,331.52
铝箔	1,766,676,416.55	1,518,493,484.90	1,360,415,185.06	1,146,688,141.52
电、汽	47,213,996.35	44,661,992.82	15,154,543.67	13,545,376.82
铝合金 轨道车 体	119,853,974.21	93,190,945.97	29,641,025.65	27,445,631.26
合计	12,312,613,762.05	11,194,116,843.74	10,320,559,367.39	9,423,983,481.12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 销售	8,705,542,424.42	7,980,856,763.13	6,834,521,567.76	6,188,530,796.37
出口 销售	3,607,071,337.63	3,213,260,080.61	3,486,037,799.63	3,235,452,684.75
合计	12,312,613,762.05	11,194,116,843.74	10,320,559,367.39	9,423,983,481.12

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

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占当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489,302,703.20	3.67
第二名	361,534,797.94	2.71
第三名	238,268,661.70	1.79
第四名	205,287,667.69	1.54
第五名	176,251,952.67	1.32
合计	1,470,645,783.20	11.03

（续上表）

单位名称	上期发生额	占当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345,218,635.18	12.98
第二名	316,127,235.49	3.05
第三名	314,732,034.86	3.04
第四名	270,928,353.24	2.61
第五名	161,261,025.18	1.56
合计	2,408,267,283.95	23.24

2、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八)利息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002,578.66	2,972,714.65
其中：贷款利息收入	3,002,578.66	2,972,714.65
利息支出		
合计	3,002,578.66	2,972,714.65

(五十九)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15,742.08	4,964,459.86
教育费附加	3,111,132.91	2,872,442.17
资源税		
房产税	6,256,962.88	4,385,582.16
土地使用税	7,740,377.15	6,846,527.67
车船使用税	63,442.33	56,283.48
印花税	9,549,339.42	8,028,324.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74,088.60	1,914,961.44
水资源税	550,249.31	
环保税	1,123,998.17	
合计	36,685,332.85	29,068,580.89

(六十)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17,669,493.48	15,381,071.27
运输费	166,303,186.99	133,718,854.92
办公费	12,907,587.73	7,365,975.63
折旧费	160,780.02	188,104.98
业务费	14,028,605.76	14,593,670.01
自营出口费用	33,435,065.67	24,269,562.22



其他	4,217,354.31	2,426,015.82
合计	248,722,073.96	197,943,254.85

(六十一)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64,381,631.41	60,479,843.10
办公费	22,686,849.39	26,324,428.87
物资消耗	5,559,284.34	3,970,957.37
折旧	25,243,425.82	22,609,675.18
长期资产摊销	6,614,450.16	4,325,985.91
宣传咨询费	17,254,095.14	7,083,934.53
其他	5,963,783.49	6,751,523.40
合计	147,703,519.75	131,546,348.36

(六十二)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料消耗	117,034,743.89	45,380,422.90
职工薪酬	15,783,345.34	11,001,541.49
折旧摊销	5,244,846.16	4,733,609.53
其他	2,641,182.21	962,011.11
合计	140,704,117.60	62,077,585.03

其他说明：

研发费用本期较上期增长 126.66%，主要原因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六十三)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1,745,189.21	4,706,020.92
减：利息收入	-16,890,592.89	-8,828,950.98
汇兑损益	30,789,219.37	14,335,242.31
银行手续费	5,750,296.59	4,211,733.61
合计	61,394,112.28	14,424,045.86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增长 325.64%，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增加及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六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1,381,465.18	10,611,029.95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723,873.52	-5,295,434.26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1,098,533.37	3,927,586.90
合计	-10,559,058.29	9,243,182.59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下降 214.24%，主要系本期其他应收款转回坏账准备 22,638,890.67 元所致。

(六十五)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六十六)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2,883,393.65	2,183,699.96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48,832,720.00	6,509,380.00
合计	51,716,113.65	8,693,079.96

(六十七)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793,8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381.00	-24,089,374.47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29,105,134.23	19,151,144.48
处置股权收益	346,611.39	
合计	36,220,164.62	-4,938,229.99

(六十八)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六十九)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24,500.00	-3,573,748.3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424,500.00	-3,573,748.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8,424,500.00	-3,573,748.36

(七十)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432,889.39	-1,602,874.26
合计	-432,889.39	-1,602,874.26



(七十一)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052,277.04		2,052,277.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052,277.04		2,052,277.04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65,000.00	45,500.00	65,000.00
违约金及赔偿收入	4,612,849.40	694,955.20	4,612,849.40
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0	346,557.59	0
其他	325,729.80	55,242.57	325,729.80
合计	7,055,856.24	1,142,255.36	7,055,856.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大学生见习补贴	65,000.00	45,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5,000.00	45,5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二)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8,243.35	5,762,376.50	158,243.3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8,243.35	5,762,376.50	158,243.3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32,100.00	777,840.00	532,100.00
赔偿金	18,687.45	0	18,687.45



滞纳金	238,020.88	51,599.08	238,020.88
罚款	1,900.00	66,623.35	1,900.00
其他	287,709.83	3,534,588.06	287,709.83
合计	1,236,661.51	10,193,026.99	1,236,661.51

(七十三)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3,756,751.66	96,579,773.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559,373.84	11,736,499.12
合计	126,316,125.50	108,316,272.63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54,238,593.7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3,559,648.4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263,085.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902.3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670,472.6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303,965.6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55,571.2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3,105.53
500 万以下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22,858,420.8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1,881,602.88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34,169.92
其他	13,266,291.06
所得税费用	126,316,125.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五)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中收到的现金	16,890,592.89	8,828,950.98
营业外收入中收到的现金	5,003,579.20	661,368.19
递延收益中收到的现金	31,763,242.50	0
其他收益中收到的现金	48,832,720.00	6,509,380.00
预付铝锭采购款收回	22,280,051.11	0
其他暂收款	13,085,095.26	47,968,340.75
合计	137,855,280.96	63,968,039.92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230,863,400.42	181,088,514.70
管理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169,131,026.67	73,547,797.60
财务费用中支付的现金	5,750,296.59	4,211,733.61
营业外支出中支付的现金	1,078,418.16	4,430,233.70
其他暂付款	1,694,936.59	646,413.52
合计	408,518,078.43	263,924,693.13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股权收购支付的定金		14,000,000.00
收回存出投资款及工程设备保证金		13,582,863.01
期货保证金	74,619.00	
合计	74,619.00	27,582,863.01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出投资款		100,000.00
处置子公司货币资金减少	1,982,260.07	
股权收购支付的定金		
合计	1,982,260.07	100,000.00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回购款	122,387,950.00	0
货币资金中受限的保证金	112,072,699.68	278,138,290.34
合计	234,460,649.68	278,138,290.34

(七十六)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7,922,468.29	368,265,983.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559,058.29	9,243,182.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1,393,513.55	225,101,492.61
无形资产摊销	4,475,633.97	4,332,275.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63,392.85	323,210.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2,889.39	1,602,874.2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94,033.69	5,762,376.5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24,500.00	3,573,748.3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1,070,533.16	-2,543,800.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220,164.62	4,938,229.9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27,546.62	-1,855,626.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186,920.46	13,592,125.9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669,396.27	-305,178,412.8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3,907,446.76	-758,133,209.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2,841,045.98	110,114,284.28
其他	5,005,546.69	40,172,05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89,798.09	-280,689,213.0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5,382,798.97	578,303,021.4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78,303,021.47	397,781,493.3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920,222.50	180,521,528.14

注: 其他系当期股份支付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所致。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25,382,798.97	578,303,021.47
其中: 库存现金	559,920.80	718,686.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4,822,878.17	577,584,334.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382,798.97	578,303,021.47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十七)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14,352,164.83	存出投资款、信用证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期权保证金
应收票据	45,536,774.45	应收票据质押取得应付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759,888,939.28	/

(七十九)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0,292,085.96	6.8632	207,900,644.37
欧元	759,200.19	7.8473	5,957,671.65
港币	10.39	0.8762	9.10
澳元	10,500.04	4.8250	50,662.69
韩元	18,261,089.00	0.006125	111,849.1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6,460,023.03	6.8632	318,864,430.06
应付账款			
美元	24,800.00	6.8632	170,207.36
欧元	3,475,200.00	7.8473	27,270,936.96
短期借款			
美元	41,500,000.00	6.8632	284,822,800.00
欧元	660,000.00	7.8473	5,179,218.00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十)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一)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巩义市回郭镇人民政府奖励款	284,900.00	其他收益	284,900.00
巩义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委员会 2017 年河南省企业研发财政补助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中共巩义市委巩义市人民政府督察局 2017 年度企业贡献奖金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巩义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委员会 2016 年度河南省工业企业质量标杆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巩义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委员会 2016 年度河南省节能环保产品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巩义市商务局 2016 年下半年中小开企业 开拓国际市场项目补助	181,400.00	其他收益	181,400.00
巩义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委员会 2017 年度河南省企业研发费用财政补助 资金	90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0
巩义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诚信体系建设 A 等工业企业奖励金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巩义市回郭镇财政所经费款	3,920.00	其他收益	3,920.00
巩义市失业保险管理中心稳岗补贴款	381,900.00	其他收益	381,900.00
巩义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委员会 2018 年河南省企业研发财政补助第一 批资金	1,20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0
巩义市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资金	24,700.00	其他收益	24,700.00
2017 年企业高成长奖励款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稳岗补贴款	142,900.00	其他收益	142,900.00
四上企业奖励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巩义市产业集聚区投资有限公司生态环 保奖励	5,300,000.00	其他收益	5,300,000.00
巩义市产业集聚区循环经济奖励款	37,900,000.00	其他收益	37,900,000.00
巩义市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资金	8,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
产业扶贫奖补资金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大学生就业见习补贴	65,000.00	营业外收入	65,000.00
巩义市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委员会 2018 年河南省先进制造业发展资金（技 术改造）	10,000,000.00	其他收益/递 延收益	500,000.00
铝合金板技术生产线改造项目	11,700,000.00	其他收益/递 延收益	97,500.00
汽车散热器用复合材料技术开发与产业 化	2,200,000.00	其他收益/递 延收益	220,000.00
钎焊箔的研究开发与产业化项目	500,000.00	其他收益/递 延收益	50,000.00



年产 20 万吨高精度交通用铝板带项目	1,550,000.0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155,000.00
年产 8 万吨中厚板改扩建项目	9,550,000.0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397,916.67
芝田镇政府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513,242.5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4,277.02
轨道交通建设项目投资奖励	10,087,000.0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1,008,699.96
年产 6 千吨易拉盖料、拉环料生产项目	4,500,000.0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450,000.00
合计	99,497,962.50		51,781,113.65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十三)发放贷款及垫款

1、发放贷款及垫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贷款减值准备的贷款和垫款					
五级分类组合的贷款和垫款	0		0		0
组合小计	0		0		0
单项计提贷款减值准备的贷款和垫款					
合 计	0		0		0

(续上表)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贷款减值准备的贷款和垫款					



五级分类组合的 贷款和垫款	161,524,256.94	100.00	24,456,973.72	15.14	137,067,283.22
组合小计	161,524,256.94	100.00	24,456,973.72	15.14	137,067,283.22
单项计提贷款减 值准备的贷款和 垫款					
合 计	161,524,256.94	100.00	24,456,973.72	15.14	137,067,283.22

2、组合中，按余额百分比计提贷款减值准备的贷款和垫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 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 比例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 比例 (%)
正常类贷款				55,750,977.95	557,509.78	1.00
关注类贷款				68,602,104.00	1,372,042.08	2.00
次级类贷款				15,769,602.55	7,096,321.15	45.00
可疑类贷款				19,901,572.44	13,931,100.71	70.00
损失类贷款				1,500,000.00	1,500,000.00	100.00
合 计				161,524,256.94	24,456,973.72	15.14

(八十四)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按成 本计 量的	305,000,000.00		305,000,000.00	305,000,000.00		305,000,000.00
合 计	305,000,000.00		305,000,000.00	305,000,000.00		305,000,000.00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河南巩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 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限公司				
明泰瑞展（珠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 计	305,000,000.00			305,0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河南巩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41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16.67	
明泰瑞展（珠海）并购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9.50	
合 计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三）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四)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义瑞小贷	45,000,000.00	30	转让	2018-6-20	不再参与公司经营管理	346,611.39	35	52,095,620.05	52,095,620.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		设立时间
		直接	间接	
1	光阳铝业	100.00	-	2018 年 10 月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铝制品加工	80.56		新设
河南特邦特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贸易	100.00		新设
郑州明泰交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荥阳市	荥阳市	交通用材加工	100.00		新设
河南巩电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巩义市	巩义市	电力发电	90.40		企业合并
昆山明泰铝业有限公司	昆山市	昆山市	铝制品加工	100.00		新设
河南明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巩义市	巩义市	铝制品加工	100.00		新设
巩义市明泰售电有限公司	巩义市	巩义市	售电服务	100.00		新设
泰鸿铝业（东莞）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铝制品加工	100.00		企业合并
光阳铝业股份公司	韩国	韩国	铝制品加工	100.00		新设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郑州明泰实业有限公司	19.44	32,563,816.35	2,916,000.00	152,426,215.6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郑州明泰	128,988.49	47,082.37	176,070.86	94,144.19	1,691.75	95,835.94	120,100.82	47,371.04	167,471.86	102,374.31	372.72	102,747.0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郑州明泰	504,735.22	16,750.93	16,750.93	-8,658.16	437,140.17	7,838.43	7,838.43	15,280.24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三)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



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持有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强的流动性，公司已制定相应的票据管理和控制流程并得到有效执行，极大程度的确保票据保管和使用的安全性，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 17.15% 源于前五大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本公司管理层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进行监控，保证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造成的流动性风险。本公司主要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5,587.36	-	-	-	45,587.36
应付票据	159,867.60	-	-	-	159,867.60
应付账款	45,605.45	-	-	-	45,605.45
长期借款	-	30,000.00	-	-	30,000.00
小计	251,060.41	30,000.00	-	-	281,060.41

(续上表)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65,047.83	-	-	-	65,047.83
应付票据	137,856.52	-	-	-	137,856.52
应付账款	38,690.53	-	-	-	38,690.53
长期借款	-	-	-	-	-
小计	241,594.88	-	-	-	241,594.88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澳元项目	港币项目	韩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07,900,644.37	5,957,671.65	50,662.69	9.10	111,849.17	214,020,836.98
应收账款	318,864,430.06	-	-	-	-	318,864,430.06
小计	526,765,074.43	5,957,671.65	50,662.69	9.10	111,849.17	532,885,267.04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70,207.36	27,270,936.96	-	-	-	27,441,144.32
短期借款	284,822,800.00	5,179,218.00	-	-	-	290,002,018.00
小计	284,993,007.36	32,450,154.96	-	-	-	317,443,162.32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澳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2,034,869.17	1,673,009.58	52,543.08	1,078.64	33,761,500.47
应收账款	381,515,976.71	-	-	-	381,515,976.71
小计	413,550,845.88	1,673,009.58	52,543.08	1,078.64	415,277,477.18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62,048.16	3,651,866.52	-	-	3,813,914.68
短期借款	453,473,480.00	-	197,004,782.40	-	650,478,262.40
小计	453,635,528.16	3,651,866.52	197,004,782.40	-	654,292,177.08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 100 个基点，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 181.33 万元。公司整体汇率风险较小。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短期借款余额为 75,587.36 万元。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 1 年期借款利率上浮 100 个基点，那么本公司的 2018 年度净利润将减少 566.91 万元。相反，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 1 年期借款利率下浮 100 个基点，那么本公司的 2018 年度净利润将增加 566.91 万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259,350.00			14,259,35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259,350.00			14,259,35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14,259,350.00			14,259,350.00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三)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五)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七)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马廷耀	参股股东
雷敬国	参股股东
王占标	参股股东
化新民	参股股东



马跃平	参股股东
李可伟	参股股东
巩义市强发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豫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马星星	其他
MINGTAI KOREA CO., LTD.	其他
MK METAL VINA CO.,LTD.	MINGTAI KOREA CO.,LTD.之子公司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巩义市强发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6,097,685.04	12,347,477.89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237,178.60	5,179,487.18
MINGTAI KOREA CO., LTD.	采购材料		12,480.00
合计		9,334,863.64	17539445.0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82,463.00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销售车体	119,853,974.21	29,641,025.65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5,224,723.58	798.00
MINGTAI KOREA CO., LTD.	销售商品	21,004,840.77	64,438,208.21
MK METAL VINA CO.,LTD.	销售商品	254,736.28	
合计		146,338,274.84	94,962,494.8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欧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明泰新材料	856,270.00	2016.11.16	2018-9-30	是
明泰新材料	145,800.00	2017.03.17	2018-4-15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6月，公司与上海豫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向其转让持有的义瑞小贷10%股权，转让价格为1,500.00万元，上述股权转让已完成工商变更。

(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300,000.00	0	0
应收账款	郑州中车四方轨道车辆有限公司	26,034,879.36	520,697.59	5,193,189.42	103,863.79
应收账款	MINGTAI KOREA CO.,LTD.	12,790,949.54	255,818.99	37,341,295.86	746,825.92
应收账款	MK METAL VINA CO.,LTD.	254,736.28	5,094.73	0	0
合计		54,080,565.18	1,081,611.31	42,534,485.28	850,689.71

2、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巩义市强发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609,530.08	1,944,188.90
其他应付款	马廷义	14,376,470.07	14,376,470.07
其他应付款	马廷耀	5,590,849.46	5,590,849.46
其他应付款	雷敬国	5,590,849.46	5,590,849.46
其他应付款	王占标	5,191,503.07	5,191,503.07
其他应付款	化新民	3,993,463.90	3,993,463.90
其他应付款	马跃平	2,795,424.73	2,795,424.73
其他应付款	李可伟	2,396,078.34	2,396,078.34
其他应付款	上海豫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15,000,000.00
合计		41,544,169.11	56,878,827.93

(七)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一)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0,203,88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5,362,92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二)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照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 模型）计算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可行权激励对象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后，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6,913,135.0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005,546.69

(三)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4 年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6 年股权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 2014 年股权激励对象刘宪标、徐建国已不在公司任职，激励对象李占国病亡，高路遥 2016 年度个人考核结果为合格，回购注销前述激励对象已授予尚未解锁的 2014 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73,920 股。因 2016 年股权激励对象马旭光、王蒙蒙、贾浩亮已不在公司任职，高路遥 2016 年度个人考核结果为合格，回购注销前述激励对象已授予尚未解锁的 2016 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34,000 股。合计注销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07,920 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注销登记。

(2) 本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全部首次及预留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当前资本市场环境及公司股价波动的影响，公司继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效果，公司董事会同意终止实施 2016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全部首次及预留授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本次终止股权激励计划，拟对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578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400.50 万股按照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对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 6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25.00 万股按照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合计注销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525.50 万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注销登记。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一) 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14,924,283.00

(三)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议案，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不超过人民币203,911万元（含本数），投资于“铝板带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2018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将原方案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03,911万元（含本数），调整为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83,911万元（含本数）。2018年12月21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2019年3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3号）。2019年4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进一步明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随即公司开展了可转债的发行工作。截止2019年4月16日，公司顺利完成了可转债的发行工作，募集资金183,911万元。目前，本次可转债的上市工作正在进行。

2、2018年11月，美国商务部宣布了对中国铝合金板材反补贴和反倾销调查的最终肯定裁决，认为公司出口到美国的通用铝合金板存在倾销和补贴的情况，倾销率和补贴率合计为96.33%。本公司在反倾销及反补贴调查中均被美国商务部选为强制应诉企业，该案均已调查结束。

美国商务部于2019年2月6日发布反补贴令并与2019年2月8日发布反倾销令。本公司最终所获税率如下：

(1)反倾销税率：49.85%；

(2)反补贴税率：46.48%。



3、2019 年 1 月 14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明泰与郑州高新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转让协议，约定郑州明泰将新建研发办公楼以 5.5 亿元人民币转让给郑州高新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该事项已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二)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四)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五)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六)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 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 10 个报告分部：河南明泰分部、郑州明泰分部、特邦特分部、巩电热力分部、明泰新材料分部、昆山明泰分部、明泰科技分部、明泰售电分部、泰鸿铝业分部、光阳铝业分部。其中河南明泰分部提供铝板带、铝箔的生产与销售服务，郑州明泰分部提供铝板带、铝箔的生产与销售服务，特邦特分部提供铝制品的销售服务，巩电热力分部提供电力、蒸汽的生产与销售服务，明泰新材料分部提供交通用铝型材的生产与销售服务，昆山明泰分部提供铝板带、铝箔的生产与销售服务，明泰科技分部提供铝箔的生产与销售服务，明泰售电分部提供售电服务，泰鸿铝业分部提供铝制品、铝合金的生产与销售服务，光阳铝业分部提供铝板带、铝箔的生产与销售服务。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河南明泰分部	郑州明泰分部	特邦特分部	巩电热力分部	明泰新材料分部	昆山明泰分部	明泰科技分部	明泰售电分部	泰鸿铝业分部	光阳铝业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996,715.85	504,735.22	13,966.32	12,300.49	21,339.46	53,907.66	164,363.86		39,891.10		475,061.87	1,332,158.09
营业成本	940,325.68	467,543.13	13,136.33	11,316.29	18,036.57	52,671.46	147,117.10		38,830.76		474,233.14	1,214,744.18
资产总额	778,121.55	176,070.86	6,544.22	14,983.66	88,915.04	7,440.60	67,565.07	2,000.86	9,858.59	471.91	218,387.73	933,584.63
负债总额	255,008.60	95,835.94	4,060.56	11,001.96	15,036.50	5,118.96	46,127.44	1.03	9,322.92	45.84	117,278.59	324,281.16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62,275,537.58	252,900,746.36
应收账款	866,765,640.15	502,641,107.75
合计	1,429,041,177.73	755,541,854.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2,275,537.58	252,900,746.36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62,275,537.58	252,900,746.36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941,774.4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40,941,774.45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85,795,319.4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885,795,319.41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37,598,744.24
1 至 2 年	484,353.73
2 至 3 年	332,482.5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0,005.04
4 至 5 年	2,206,035.79
5 年以上	10,171,821.65
合计	250,903,442.97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3,657,447.96	100	16,651,807.81	1.91	866,765,640.15	519,568,099.25	100	16,926,991.50	3.26	502,641,107.75
其中：										
组合 1	632,754,004.99	71.61			632,754,004.99	268,866,457.37	51.75			268,866,457.37
组合 2	250,903,442.97	28.39	16,891,807.81	6.73	234,011,635.16	250,701,641.88	48.25	16,926,991.50	6.75	233,774,650.38
合计	883,657,447.96	/	16,651,807.81	/	866,765,640.15	519,568,099.25	/	16,926,991.50	/	502,641,107.7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6,926,991.50		275,183.69		16,651,807.81
合计	16,926,991.50		275,183.69		16,651,807.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552,951,321.61	62.58	
第二名	34,424,514.12	3.90	
第三名	26,761,939.72	3.03	535,238.79
第四名	23,275,379.42	2.63	
第五名	22,102,789.84	2.50	
合计	659,515,944.71	74.64	535,238.79

6、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67,440.80	3,844,271.41
合计	3,167,440.80	3,844,271.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的其他应收款是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081,500.10
1 至 2 年	152,856.33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372,959.55
合计	3,607,315.98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担保款	32,877,062.28	32,877,062.28
铝锭款		22,280,051.11
暂付款	2,961,490.99	3,138,588.21
备用金	655,824.99	1,213,921.75
合计	36,494,378.26	59,509,623.35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55,665,351.94		22,338,414.48		33,326,937.46
合计	55,665,351.94		22,338,414.48		33,326,937.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山西振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280,051.11	电汇
合计	22,280,051.11	/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担保款	32,877,062.28	5年以上	90.09	32,877,062.28
第二名	暂付款	1,553,190.07	1年以内	4.26	31,063.80
第三名	暂付款	214,800.00	5年以上	0.59	214,800.00
第四名	暂付款	198,560.00	1年以内	0.54	3,971.20
第五名	备用金	190,524.18	1年以内、1-2年	0.52	15,996.11
合计	/	35,034,136.53	/	96.00	33,142,893.39

7、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79,701,181.39		1,079,701,181.39	1,038,367,649.69		1,038,367,649.69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合计	1,079,701,181.39		1,079,701,181.39	1,038,367,649.69	1,038,367,649.69

1、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郑州明泰	114,540,425.26	1,135,765.90	0	115,676,191.16		
特邦特	20,000,000.00			20,000,000.00		
义瑞小贷	90,000,000.00		90,000,000.00	0		
郑州明泰新材料	617,605,057.54	125,170,107.10	0	742,775,164.64		
巩电热力	29,679,935.02	106,531.70	0	29,786,466.72		
昆山明泰	25,960,000.00			25,960,000.00		
明泰科技	50,582,231.87	216,500.00	0	50,798,731.87		
明泰售电	20,000,000.00			20,000,000.00		
泰鸿铝业	70,000,000.00			70,000,000.00		
光阳铝业		4,704,627.00	0	4,704,627.00		
合计	1,038,367,649.69	131,333,531.70	90,000,000.00	1,079,701,181.39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705,554,341.07	8,175,819,080.35	6,701,508,347.86	6,124,008,996.67
其他业务	1,261,604,148.22	1,227,437,685.87	103,825,714.06	78,677,128.39
合计	9,967,158,489.29	9,403,256,766.22	6,805,334,061.92	6,202,686,125.06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铝板带	8,097,527,589.72	7,696,778,840.28	5,794,215,641.17	5,444,401,064.90



铝箔	94,617,831.47	76,432,614.95	315,981,481.47	279,663,140.56
铝卷加工费	513,408,919.88	402,607,625.12	591,311,225.22	399,944,791.21
合计	8,705,554,341.07	8,175,819,080.35	6,701,508,347.86	6,124,008,996.67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销售	7,193,740,681.96	6,831,312,657.94	4,958,037,256.61	4,495,333,164.13
出口销售	1,511,813,659.11	1,344,506,422.41	1,743,471,091.25	1,628,675,832.54
合计	8,705,554,341.07	8,175,819,080.35	6,701,508,347.86	6,124,008,996.67

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

单位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占当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2,087,627,403.19	20.95
第二名	479,497,095.62	4.81
第三名	186,424,805.59	1.87
第四名	182,267,839.28	1.83
第五名	169,669,590.34	1.70
合计	3,105,486,734.02	31.16

（续上表）

单位名称	上期发生额	占当期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1,518,753,500.32	22.32
第二名	1,340,281,485.98	19.69
第三名	316,127,235.49	4.65
第四名	168,586,897.88	2.48
第五名	106,067,318.76	1.56
合计	3,449,816,438.43	50.70

2、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84,000.00	8,88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3,222.7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46,611.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793,8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089,374.47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理财收益	25,158,035.32	14,208,544.49
合计	43,689,223.94	-1,000,829.98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07,755.6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781,113.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6,519,948.8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9,105,134.23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192,919.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2,480,051.1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60,161.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8,556,726.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87,374.19	
合计	101,602,982.6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1	0.84	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3	0.67	0.67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上述文件的备置地点：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董事长：马廷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4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